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嵩县入河排 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洛直政采招标(2026)0019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洛采公开-2026-16



采 购 人 ： 洛 阳 市 生 态 环 境 局 嵩 县 分 局

采 购 代 理 机 构 ： 河 南 中 建 工 程 技 术 有 限 公 司

日 期 ： 二 〇 二 六 年 二 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1、总则	20
2、招标文件	23
3、投标文件	24
4、投标	26
5、开标	27
6、资格审查与评标	27
7、定标及合同授予	28
8、纪律和监督	29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1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
第三章 采购需求	38
第四章 合同	98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16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120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126
附件 1: 投标函	128
附件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30
附件 3: 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31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132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135

附件 6: 报价明细表	136
附件 6-1: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137
附件 6-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39
附件 6-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40
附件 7: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41
附件 8: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142
附件 9: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143
附件 10: 项目实施方案	145
附件 11: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146
附件 12: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147
附件 12-1: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148
附件 13: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149
附件 13-1: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150
附件 14: 其他材料	151

特别提示

1、投标文件制作

1.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1.2 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1.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1.4 投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投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被否决的风险。

1.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或照片）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2、投标文件的提交

2.1 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2.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2.3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

3、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3.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www.lyggzyjy.ly.gov.cn）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2 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开标

4.1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请参照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首页-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

4.2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授权代表应携带企业CA锁参加开标。

4.3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唱标。

5、为便于投标人(投标人)制作投标(响应)文件,本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所列招标投标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也适用于政府采购非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对应的主体称呼及专业术语。

6、投标人《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中所填写内容须与表后所附的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合同业绩扫描件相对应,否则将不予评审打分。采用竞争性谈判、询价方式的,该两表不进行评审。

7、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报价明细表》、《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及《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内容进行公示。

8、签章说明

8.1、招标文件中所有“公司电子章”或投标人“电子签章”均指投标人电子公章;

8.2、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8.3、授权委托人、委托代理人、投标人代表等“电子签名”或“签名”可以是系统内手签或纸质手签版的扫描件;

8.4、招标文件中《问题澄清通知》、《问题的澄清》中的签字指实际发生时现场手写签名。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表

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嵩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标段名称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嵩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招标人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万女士 0379-66552256
代理机构	河南中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张先生 0379-62357369
序号	条款内容		审查结果
1	本次招标项目有无按规定发布招标计划（采购意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采购）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或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招标（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7	将本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当地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件、中标条件。	
8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或者招标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9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0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1	评标、定标规则向国有企业、本地企业、大型企业倾斜，排斥民营企业、外资企业、外地企业、中小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2	通过设置不合理的项目库、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条件，排斥或限制潜在经营者提供商品和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3	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或者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4	以行政手段或者其他不合理方式限制投标人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5	简单将装订、纸张、明显的文字错误等列为否决投标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6	设定没有法律法规依据投标报名、招标文件审查、注册登记等事前审批或者审核环节。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7	就同一招标（采购）项目向潜在投标（供应商）人或者投标人（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或者利用技术手段对享有相同权限的市场主体提供有差别的信息。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8	招标公告或者资格预审公告未在指定媒介发布。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19	故意对递交或者解密投标文件设置障碍。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0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21	是否属于《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细则》例外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p>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发布方式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代理机构：（单位签章） 2025年12月29日</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招标人：（单位签章） 2025年12月29日</p> </div> </div>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嵩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lyggzyjy.ly.gov.cn)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6 年 03 月 09 日 09 时 35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洛直政采招标(2026)0019 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采公开-2026-16

2、项目名称: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嵩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预算金额: 4182924.58 元

最高限价: 4182924.58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洛直政采招标(2026)0019号-1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嵩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4182924.58	4182924.58

5、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嵩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主要建设内容为: 建设 28 个排污口标示牌, 23 套排污口规整改造、9 套排污口水质自动监测站 (3 套常规五参数 COD、氨氮、总磷、总氮; 6 套常规五参数 COD、氨氮。) 排污口 3 个检查井、3 套排污口流量实时监测设备、15 套排污口视频监控设备, 以及 1 套入河排口管理监督平台。

5.2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0 日历天

5.3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项目整体运行、维护服务质保期为 2 年

5.4 质量要求: 符合行业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6、合同履行期限: 交货期+质保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1) 本项目支持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扶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脱贫攻坚。

(2) 根据豫财办[2020]33号文件要求，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中小微企业投标人，持中标(成交)通知书可向金融机构申请合同融资。详情请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hngp.gov.cn/>)，进入网站飘窗或业务指南窗口了解金融机构提供的融资服务内容。

(3) 本项目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相关规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2 根据《洛阳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洛财购【2021】1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须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以及违背承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的承诺。（投标文件中须附《洛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注：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中标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中标人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6年02月14日至2026年02月27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

3. 方式：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上获取。请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tpbidder>）”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后下载招标（采购）文件。如投多个标段（包），则应就所投每个标段（包）分别下载。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招标（采购）文件下载。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主体注册CA办理”和“洛阳政府采购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用）”。

4. 售价：0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3月09日09时3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lyggzyjy.ly.gov.cn）。获取招标（采购）文件后，请下载并安装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投标（响应）文件。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6年03月09日09时35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五室（洛龙区开元大道与永泰街交叉口西南角洛阳市民之家六楼）。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响应）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或解密失败的将被拒绝。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内的“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投标人）”。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洛阳市）政府采购网》、《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站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人在参与本项目招标采购活动期间应及时关注本网站获取相关澄清或变更等信息（如有）。

2.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八、凡是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

地址：洛阳市嵩县白云大道

联系人：万女士

联系方式：0379-665522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中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99号1号楼1单元11层17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379-62357369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379-62357369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名称	内 容
1.1.2	采购人	名称：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 地址：洛阳市嵩县白云大道 联系人：万女士 联系方式：0379-66552256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河南中建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郑州市金水区三全路99号1号楼1单元11层17号 联系人：张先生 电 话：0379-62357369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洛阳市嵩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	1、本项目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节能环保产品优先采购等政府采购政策。 2、本项目支持中小（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企业采购、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节约能源，保护环境，落实绿色建筑、绿色建材，支持不发达、少数民族地区的企业，促进自主创新产业发展，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等。 3、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洛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洛财购〔2022〕6号）》的规定，本项目支持中小（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对所投货物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投标人价格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本项目所属行业为： 工业 。 注：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p>5、投标人应当根据企业自身的实际状况，审慎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证明材料，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6、符合本国产品标准政策</p> <p>本项目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规定，投标人应根据自身产品情况，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中标人提交的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中标、成交结果一并公告。</p> <p>①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提交《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p> <p>②涉及混合产品的，额外提交《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成本占比承诺函》，明确本国产品成本占比是否达到80%；</p> <p>③未提交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或提交内容不符合要求的投标人，不享受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优惠，但不影响其投标资格。评审仅对声明函做形式审查，不额外索要生产记录、成本明细等材料</p> <p>④价格评审优惠规则</p> <p>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纯本国产品或混合产品中本国成本占比$\geq 80\%$：总报价按20%扣除后参与评审（例：报价100万，评审价=100\times(1-20%)=80万）；</p> <p>注：小微企业与本国产品价格扣除为合并相加扣除（例：100万报价\times[1-(20%+20%)]=60万）。</p>
1.1.6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p>本次采购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p> <p>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报强制节能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p>

		认证证书》扫描件（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否则其将被否决。
1.1.7	项目编号	洛直政采招标(2026)0019 号
1.1.8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洛采公开-2026-16
1.1.9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 1 个标段，投标人不得将一个标段（包）拆开投标，否则其投标将不被接受。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质量要求	符合行业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1.2.3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完毕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60%作为首付款；硬件主设备水质微站到货安装调试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30%作为阶段款；项目整体验收通过后 15 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10%作为验收款。
1.3.1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40 日历天
1.3.2	交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3.3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项目整体运行、维护服务质保期为 2 年
1.3.4	履约验收	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监督检验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1.3.5	售后服务	1、质保期内（以本项目验收合格之日算起）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1）电话咨询。中标人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办法。 （2）现场响应。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人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设备系统正常工作；

		<p>(3) 投标人应当定期对所供设备系统运行情况进行检测, 消除故障隐患, 以保证设备的正常运行。</p> <p>(4) 技术升级。在质保期内, 如果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 中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 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免费升级服务。</p> <p>2、质保期后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p> <p>(1) 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 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p> <p>(2) 应以优惠价格继续提供售后服务。</p>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9.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 形式: /
1.10.1	分包	不允许
1.11.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p>交货期;</p> <p>交货地点;</p> <p>质保期;</p> <p>质量要求;</p> <p>付款方式;</p> <p>投标有效期;</p>
1.11.3	偏差	允许, 采购文件中列明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允许负偏差, 其余要求和条件有负偏差的扣除相应分数。
1.11.5	其他可以被接受的技术支持资料	/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答疑、澄清文件 (如有)
2.2.1	投标人提出问题或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 由投标人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

	间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0 日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发出的形式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将在与招标公告同步的网站上发布“变更公告”，如需修改招标文件，则同时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答疑文件”（答疑文件指修改后最新的招标文件）。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将通过第三方短信群发方式提醒投标人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如不以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编制投标文件，造成投标无效的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澄清、修改、答疑（如有）
3.2.4	预算控制金额	预算金额为 4182924.58 元，最高限价为 4182924.58 元。 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报价，无特别注明，均为人民币报价。应包括本招标项目所包含的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招标代理服务费的一切税金和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3.4.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6	综合标暗标格式	本项目综合标（项目实施方案）采用“暗标”评审，投标人编制的综合标应满足以下要求： （1）签章要求：不得对暗标部分进行电子签章。 （2）排版要求：全文采用 A4 大小，不允许插入空白页，页边距均为 2.5 厘米，不得出现页眉、页脚、页码，全文均为白底黑字，字体为宋体四号字，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

		<p>行间距采用固定值 28 磅，段前段后间距为 0。</p> <p>(3) 标题编号要求：标题序号最多设置 7 级，每一个暗标部分的标题都要重新开始编号，编号格式为： 一级为“一”、“二”……， 二级为“(一)”、“(二)”……， 三级为“1.”、“2.”……， 四级为“(1)”、“(2)”……， 五级为“1)”、“2)”……， 六级为“a.”、“b.”……， 七级为“a)”、“b)”……。</p> <p>(4) 图表要求：电脑绘制（不得手绘），白底黑字。宋体四号字，字体不允许倾斜和下划线；</p> <p>(5) 内容中不得出现投标人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p> <p>(6) 不得插入图片（招标文件要求有图片除外）。</p> <p>(7) 黑字必须为标准黑色字体，颜色为 RGB (0,0,0)</p> <p>(8) 每个暗标评审点的文档都要重新开始标题编号。</p> <p>(9) 不允许出现能透露供应商信息的内容。不能出现涉及投标供应商信息、投标产品信息、产品厂家信息及其他能够识别到投标供应商的任何信息(暗标部分信息处理：单位名称必须隐去，一律采用本公司、我公司来表示；暗标中如有相关证明材料、企业制度等，必须遮盖供应商的名称、标志及相关可识别信息)。</p> <p>投标文件中暗标部分不符合要求的，其暗标部分整体得零分。</p> <p>注：详见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下载中心→操作手册→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暗标要求及暗标编制指引</p> <p>(http://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p>
4.1.1	投标截止时间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1.2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1.3	投标文件份数及其他要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lytf 格式)。

	求	
4.1.5	投标文件上传问题联系方式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0379-69921065；0379-69921063。
4.1.6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不退还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提交投标文件地点
5.3	开标疑义	开标现场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出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u>5</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专家 <u>4</u>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名
7.1.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7.2	中标结果公布媒介及期限	公布媒介：与招标公告同步的网站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7.4.1	履约保证金	免收履约保证金。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	质疑函应当面递交；因情况特殊而邮寄的，交邮前应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受质疑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样品	否
9.2	相同品牌投标的处理	提供相同品牌且通过资格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投标报价也相同的，客观分得分最高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客观分得分也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本次招标项目的核心产品为： 水质自动监测站（3套常规五参数COD、氨氮、总磷、总氮）。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由中标人按照豫招协【2023】002号文规定的收费标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纳。
10.2	解释权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0.3	签字盖章	投标文件中要盖单位公章的地方，投标人均应使用CA数字证书加盖投标人的单位电子签章。签字可以是手签后上传的，也可以是电子手写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签章。
10.4	监管部门、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监管部门：洛阳市财政局 监管部门联系人：洛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科 监管部门联系方式：0379-63259707
10.5	其他	1、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接受采购人委托的造价咨询服务单位的结算审核结果，如财政部门稽核后对造价咨询服务单位的审核结果有调整的，以财政部门稽核意见为准。若政府审计部门对本项目开展审计监督，则以政府审计结果作为双方最终结算依据，承包人有义务配合审计并积极退回多收取的工程款。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对此项内容做出承诺（格式自拟），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不被接受。 2、中标人在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中标人请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henan.gov.cn/ 登录“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 3、如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

		<p>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与采购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采购人明显不利的，采购人可以重新采购。</p> <p>4、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61.54.85.189/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因投标人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p>
--	--	---

1、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 如果本项目报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可投进口产品，也可投国产产品。但进口货物及其有关服务必须符合原产地和/或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进口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进口手续和途径，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检部门检验。

(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

(3)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4)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5)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6)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产品情况, 提供《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对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 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 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1.1.6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次招标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所投强制节能产品应具有《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证书不显示规格型号的, 还须同时提供证书配套附件; 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1.1.7 项目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 标段划分: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付款方式

1.2.1 资金来源: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质量要求: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付款方式: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 交货期、交货地点、履约验收、质保期

1.3.1 交货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2 交货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不接受该条件的投标将被否决。

1.3.3 质保期: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履约验收: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5 售后服务: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1.4.1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 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5) 为本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或与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6) 依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投标人被“国家税务总局”网站（<http://www.chinatax.gov.cn/>）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也即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投标人无需提供证明材料，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7)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8) 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9)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0)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投标预备会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9.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9.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1.10.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内容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内容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0.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1 响应和偏差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1.4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全部偏差，均应在投标文件的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除列明的内容外，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1.11.5 如投标文件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与投标文件的其他地方存在不一致，以服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中列明的内容为准。

2、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合同;
- (5)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 (6)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9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要求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出。澄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3、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涉及货币的应为人民币，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投标人应按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报价明细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总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总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3 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缺漏项，则视为缺漏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3.2.4 采购人设有招标控制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控制价，招标控制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适用）

3.4.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提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 (2) 在禁止参加招标投标活动的处罚有效期内，投标人仍参加招标投标活动；
- (3)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根据第五章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资格审查资料。

3.5.3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提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提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制作

3.7.1 投标人登录“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要求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3.7.2 投标人凭CA锁登录，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招标文件。使用“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定代表人CA锁和企业CA锁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lytf格式和*.nlytf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锁。联合体投标的，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进行签章。

3.7.3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同时生成的版本。

3.7.4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否决的风险。

3.7.5 投标文件所附证明材料均为原件的扫描件（或照片），尺寸和清晰度应该能够在电脑上被阅读、识别和判断；若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不清晰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投标文件未对招标文件有关要求进行了响应，涉及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将不予通过。

3.7.6 综合标暗标格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提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等方式投标。除电子投标文件外，投标时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等。

4.1.2 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lytf）到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指定位置。上传时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CA锁进行上传操作。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上传文件时的不可预见因素，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上传成功后将得到上传成功的确认。

4.1.4 投标人因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交易中心联系。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5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后可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修改并重新上传投标文件或在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进行撤回投标的操作。

4.2.2 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5、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开标。

5.2 开标规定

5.2.1 采购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投标人应提前准备好企业CA锁参加开标。

5.2.2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 开标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会同投标人代表检查自己的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开标。

5.2.3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投标文件解密。

5.2.4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 如投标人现场解密失败，投标人应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5.2.5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 开标前没有提交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视同放弃使用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未加密的投标文件现场无法成功上传的，投标无效。

5.2.6 (此条款仅适用于现场开标的项目) 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仅作为网上提交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特殊情况下才启用的备份资料。没有提交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仅提交未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5.2.7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

5.3 开标疑义

投标人对开标有疑义的，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提出。

6、资格审查与评标

6.1 资格审查小组与评标委员会

6.1.1 采购人负责资格审查。采购人组建资格审查小组，可以由采购人代表以及采购代理机构组成，在资格审查中为采购人提供支持和帮助。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资格审查与评标原则

资格审查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资格审查与评标

6.3.1 资格审查小组按照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第五章“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6.3.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3 本次招标采用电子化评标，如“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系统出现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评审工作的，可暂停评标，对原有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待电子评标系统恢复正常之后组织评审。

7、定标及合同授予

7.1 定标

7.1.1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采购人或采购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1.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

评标结束当天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上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并同时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出电子中标(成交)通知书。

7.3 中标通知

电子中标通知书由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洛阳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电子中标通知书由中标人和采购人自行下载、打印，并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均具有法律效力。

中标结果公告日，被授权的中标人代表应到代理机构（或采购单位）指定地点及时领取纸质版中标通知书，逾期未领取的，视同公告日已领取。

7.4 履约保证金：无

7.5 签订合同

7.5.1 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1个工作日内，通过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合同；签订合同当日通过洛阳市政府采购系统报财政部门备案。中标（成交）投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

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当对损失部分予以赔偿。

7.5.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7.5.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8、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8.1.1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1.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1.3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依法依规评标，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1.4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1.5 不得接受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贿赂，或获取其他不正当利益；

8.1.6 不得无正当理由拒绝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8.1.7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1.8 招标过程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8.2.1 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

8.2.2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不得与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投标；

8.2.3 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谋取中标；

8.2.4 不得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不得虚假应标，不得恶意低价抢标；

8.2.5 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2.6 不得无正当理由弃标或中标后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8.2.7 不得恶意诋毁其他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8.2.8 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8.3.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不得私自接触投标人；

8.3.2 不得与投标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3.3 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和说明；

8.3.4 不得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8.3.5 不得对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8.3.6 不得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

8.3.7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3.8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3.9 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8.3.10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其他评标专家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3.11 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3.12 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8.3.13 不得泄露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3.14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应当回避；

8.3.15 在参与评标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8.4.1 不得接受投标人、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等他人的贿赂或者其他不正当利益；

8.4.2 不得与投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4.3 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投标人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排斥其他投标人公平参与竞争；

8.4.4 不得诱导、干预或影响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依法依规独立评标；

8.4.5 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工作正常进行；

8.4.6 不得泄露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

8.4.7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8.4.8 在参与或服务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有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8.5 质疑和投诉

8.5.1 投标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的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有权在法定质疑期内，按规定的程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质疑。质疑函及授权委托书应按规定签字并加盖公章。

8.5.2 质疑函的递交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3 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在法定时间内向相关行政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4 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投标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9、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9.1 样品

如本招标项目需要提供样品，样品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相同品牌投标的处理办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附件 1：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投标人基本信息

质疑投标人：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投标人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投标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投标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

国办发〔2025〕34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国务院各部委、各直属机构：

为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政府采购市场体系，完善政府采购制度，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经国务院同意，现就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通知如下：

一、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一）在中国境内生产

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

属性改变是指经过制造、加工或者组装等工序，产生完全不同于原材料、组件的新产品，并具有新的名称和特征（用途）。属性改变不包括以下细微操作：

1. 为确保产品在运输或者储存期间保持某种状态而进行的操作；
2. 为产品运输或者销售进行的包装或者展示；
3. 在产品或者其包装上粘贴或者印刷品牌、标志、标识以及其他用于区别的标记；
4. 简单的上漆、磨光和分装；
5. 其他不属于属性改变的情形。

（二）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达到规定比例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规定比例，计算公式为：

$$\frac{\text{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text{产品总成本}} \geq \text{规定比例}$$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应当达到的规定比例。在分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条件的产品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本国产品。

（三）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符合相关要求

对特定产品，在符合本通知第一条第（一）项和第（二）项条件的基础上，应当符合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确定的其关键组件、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生产、完成等要求。

财政部会同有关行业主管部门自本通知施行之日起5年内，在充分征求有关内外资企业、行业协会商会等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分类施策、稳妥推进，分产品确定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要求，以及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关键工序相关要求，并根据不同行业的发展情况，在出台具体产品相关要求时，设置3—5年过渡期，逐步建立政府采购中国产品标准体系和动态调整机制。

二、本国产品标准的适用范围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三、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四、政策执行要求

（一）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规则。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见附件1）计算。

（二）有关证明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要求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出具《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样式见附件2，以下简称《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出具符合要求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声明函》、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或有关证明文件。

（三）平等对待各类经营主体。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外资企业等各类经营主体平等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政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供应商资格条件确定和资

格审查、评审标准等方面，要对各类经营主体一视同仁、平等对待，切实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公平竞争。各地区、各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不得出台违反本通知规定的政策措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得指定品牌或者限制品牌注册地、所有者，不得以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股权结构、投资者国别以及其他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四）中华人民共和国缔结或者共同参加的国际条约、协定对政府采购中本国产品政策另有规定的，按照有关条约、协定执行。

五、争议处理

财政部门在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对涉及本国产品标准争议事项的处理，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执行，必要时由有关部门或者专业机构对相关事项予以核实。各有关部门、专业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对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知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义务。

（一）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对产品或组件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存在争议的，按照以下原则处理：

1. 对于组装类产品或组件，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产品或组件的采购合同，进货记录，制造、加工、组装记录以及其他证明材料。上述证明材料能够证明产品或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相关产品或组件即可视为在中国境内生产。2. 对于由原材料直接制造、加工形成的产品或组件，如钢材、陶瓷制品、玻璃等，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产品或组件包装上依法标注的生产厂址等信息。生产厂址位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的，相关产品或组件即可视为在中国境内生产。

（二）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对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采购项目或采购包中本国产品成本占比是否达到规定比例存在争议的，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组件或产品的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财政部门按照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相关规则予以认定。

（三）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对特定产品的关键组件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存在争议的，按照本通知第五条第（一）项规定的原则处理；对特定产品的关键工序是否在中国境内完成存在争议的，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应当提供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的记录等材料予以证明。

政府采购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相关供应商及制造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提供的材料不足以证明产品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不应当享受对本国产品的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由此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等处理。

本通知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附件：1.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2.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国务院办公厅

2025年9月28日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

产品在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一般按照其二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按照产品的一级组件进行成本核算能够满足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判定需求的，可以按照一级组件的相关成本进行核算。

一、产品的一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的组件。产品的二级组件是指直接组成产品一级组件的组件。一级组件不可分解的，视同二级组件。

二、二级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全部成本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二级组件不在中国境内生产的，其成本不计入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

三、产品总成本和组件成本以相关会计核算数据、采购合同、进货记录等为基础进行计算。

四、需要对成本核算规则予以进一步明确的其他有关事项，由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另行规定。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本项目为洛阳市生态环境局嵩县分局嵩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项目，项目共分为1个标段，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28个排污口标示牌，23套排污口规整改造、9套排污口水质自动监测站（3套常规五参数COD、氨氮、总磷、总氮；6套常规五参数COD、氨氮。）排污口3个检查井、3套排污口流量实时监测设备、15套排污口视频监控设备，以及1套入河排口管理监督平台。

2、质量要求：符合行业相关规范及采购人要求

3、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完毕后1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60%作为首付款；硬件主设备水质微站到货安装调试后1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阶段款；项目整体验收通过后15个工作日内，由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10%作为验收款。

4、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240日历天

5、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6、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项目整体运行、维护服务质保期为2年

7、履约验收：采购人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合同约定的内容和验收标准进行验收。验收情况作为支付货款的依据。如有异议，以相关质量技术检验检测机构的检验结果为准，如产生检验检测费用，则该费用由过失方承担。

二、招标项目清单及技术要求

设备采购与安装					
序号	类别		技术参数（功能描述）	单位	数量
1	标识牌	标识牌面板	1、防腐要求：标志牌的端面做防腐处理； 2、标志牌材质：1.5-2mm冷轧钢板； 3、标识牌尺寸：640*400mm； 4、标志牌的表面处理要求：搪瓷处理或贴膜处理；标志牌的端面及立柱要经过防腐处理。	块	28
		标识牌铝槽	1、标识牌边框要求采用铝槽。	条	

		标识牌 管码	1. 包含排污口名称、编码、类型、管理单位、责任主体、监督电话、二维码等。 2、二维码应关联排污口详细信息，包括：牌面上所有信息，以及经纬度、详细地址、排水去向和排放要求。	个	
		标识牌 立杆	1、立杆尺寸：2m； 2、材质：38×4mm 无缝钢管； 3、防腐：立柱做防腐处理； 4、辅助设备螺丝、螺栓等。	根	
		标识牌 反光膜	1、标识牌面板采用贴膜处理工艺。	块	
		安装费	1、基础采用0.35m*0.30m*0.3m的水泥基座，预留安装孔，采用C20商砼浇筑。 2、标志牌必须保持清晰、完整。当发现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退色等不符合本标准的情况，应及时修复或更换。检查时间至少每年一次。	套	
2	排污口规范改造	挖土方、块石护坡、块石压顶	1. 含挖土，分层夯实 2. 300g/m ² 土工布上铺碎石垫层100mm 3. M15浆砌方块石护坡400mm，勾缝处理 4. m15浆砌方块石压顶 5. 含八字翼墙 6. 具体做法详见设计方案	个	23
3	排污口检查井建设	直径1000mm的圆形砖砌污水检查井	1. 挖土方 2. C15砼垫层 3. m7.5水泥砂浆砌MU10砖 4. C30砼井圈 5. 井盖及井座 6. 其他要求及做法详见设计方案	个	3

4	水质 自动 监测 站	pH、温度 水质在 线自动 监测仪	<p>(1) 水温</p> <p>1) 测定原理: 热电阻或热电偶法;</p> <p>2) 量程: 0°C~60°C</p> <p>3) 测量误差: $\pm 0.5^{\circ}\text{C}$</p> <p>4) MTBF: $\geq 720\text{h/次}$</p> <p>(2) pH</p> <p>1) 测定原理: 玻璃电极法</p> <p>2) 量程: pH0~14</p> <p>3) 漂移 (pH=4、7、9): $\pm 0.1\text{pH}$</p> <p>4) 重复性: $\pm 0.1\text{pH}$</p> <p>5) 响应时间: $\leq 30\text{s}$</p> <p>6) 温度补偿精度: $\pm 0.1\text{pH}$</p> <p>7) MTBF: $\geq 720\text{h/次}$</p>	套	3
		电导率 自动分 析仪	<p>电导率</p> <p>1) 测定原理: 电极法</p> <p>2) 量程: 0~500mS/m</p> <p>3) 重复性误差: $\pm 1\%$</p> <p>4) 零点漂移: $\pm 1\%$</p> <p>5) 量程漂移: $\pm 1\%$</p> <p>6) 响应时间: $\leq 30\text{s}$</p> <p>7) 温度补偿精度: $\pm 1\%$</p> <p>8) MTBF: $\geq 720\text{h/次}$</p>	套	

		<p>浊度</p> <p>1) 测定原理: 光散射法</p> <p>2) 量程: 0~1000NTU</p> <p>3) 重复性误差: $\pm 5\%$</p> <p>4) 零点漂移: $\pm 3\%$</p> <p>5) 量程漂移: $\pm 5\%$</p> <p>6) 线性误差: $\pm 5\%$</p> <p>7) MTBF: $\geq 720\text{h}/\text{次}$</p>	套	
		<p>溶解氧</p> <p>1) 测定原理: 电极法或荧光法</p> <p>2) 量程: 0~20mg/L</p> <p>3) 零点漂移: $\pm 0.3\text{mg}/\text{L}$</p> <p>4) 量程漂移: $\pm 0.3\text{mg}/\text{L}$</p> <p>5) 重复性误差: $\pm 0.3\text{mg}/\text{L}$</p> <p>6) 响应时间: $\leq 120\text{s}$</p> <p>7) 温度补偿精度: $\pm 0.3\text{mg}/\text{L}$</p> <p>8) MTBF: $\geq 720\text{h}/\text{次}$</p>	套	
		<p>测量原理: 重铬酸钾氧化-分光光度法</p> <p>测量范围: (0~100/200/500) mg/L; 量程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定制</p> <p>测量模式: 连续测量、周期测量、手动测量、远程触发测量</p> <p>最小单次测量时间: $\leq 50\text{min}$</p> <p>重复性: $\leq 3\%$</p> <p>分辨率: 0.1mg/L</p> <p>检出限: 5mg/L</p> <p>零点漂移: $\pm 5\text{mg}/\text{L}$</p> <p>量程漂移: $\pm 5.0\% \text{ F.S.}$</p> <p>电压稳定性: $\pm 5.0\%$</p> <p>数字通讯: RS232/RS485</p>	套	3

		<p>试剂混合: 反应单元内试剂混合采用气泡混匀技术</p> <p>试剂余量: 试剂余量提示, 缺试剂报警</p> <p>MTBF \geq720h/次</p> <p>试剂更换周期: 一个月更换一次</p> <p>取样与定量: 采用自带驱动的柱塞泵实现试剂的定量抽取, 采用多通道选项阀, 实现试剂切换</p> <p>界面状态显示功能: 须具有界面状态显示功能, 界面实时显示状态参数 (如测量、标定; 在线、离线; 报警状态、运行进程)</p> <p>一键性能测试功能: 具备一键性能检验功能, 包括零点漂移、量程漂移、示值误差、重复性、检出限测试, 并自动计算测试结果</p> <p>历史数据保持与导出功能: 具备所有历史记录一键导出功能, 可灵活设置导出数据的时间段及历史数据类型</p>		
--	--	--	--	--

	<p>氨氮水质在线监测分析仪</p>	<p>测量原理:水杨酸分光光度法或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p> <p>测量范围: (0-2/20/100) mg/L; 量程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定制</p> <p>测量模式:连续测量、周期测量、手动测量、远程触发测量</p> <p>最小单次测量时间:≤35min</p> <p>重复性:≤2%</p> <p>分辨率:0.001mg/L</p> <p>检出限:0.005mg/L</p> <p>零点漂移:≤0.02mg/L</p> <p>量程漂移:≤1.0%</p> <p>数字通讯:RS232/RS485</p> <p>试剂混合:反应单元内试剂混合采用气泡混匀技术</p> <p>试剂余量:试剂余量提示,缺试剂报警</p> <p>MTBF ≥720h/次</p> <p>试剂更换周期:一个月更换一次</p> <p>取样与定量:采用自带驱动的柱塞泵实现试剂的定量抽取,采用多通道选项阀,实现试剂切换</p> <p>界面状态显示功能:须具有界面状态显示功能,界面实时显示状态参数(如测量、标定;在线、离线;报警状态、运行进程)</p> <p>一键性能测试功能:具备一键性能检验功能,包括零点漂移、量程漂移、示值误差、重复性、检出限测试,并自动计算测试结果</p> <p>历史数据保持与导出功能:具备所有历史记录一键导出功能,可灵活设置导出数据的时间段及历史数据类型</p>	<p>套</p>	<p>3</p>
	<p>总磷水质在线监测分析仪</p>	<p>测量原理:过硫酸盐氧化-钼酸铵分光光度法</p> <p>测量范围: (0-1/5/10/20) mg/L; 量程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定制</p> <p>测量模式:连续测量、周期测量、手动测量、远程触发测量</p> <p>最小单次测量时间:≤40min</p> <p>重复性:5.0%</p> <p>分辨率:0.001mg/L</p>	<p>套</p>	<p>3</p>

		<p>检出限:0.005mg/L</p> <p>零点漂移:±2% F.S.</p> <p>量程漂移:±2% F.S.</p> <p>数字通讯:RS232/RS485</p> <p>MTBF ≥720h/次</p> <p>试剂更换周期:一个月更换一次</p> <p>取样与定量:采用自带驱动的柱塞泵实现试剂的定量抽取,采用多通道选项阀,实现试剂切换</p> <p>界面状态显示功能:须具有界面状态显示功能,界面实时显示状态参数(如测量、标定;在线、离线;报警状态、运行进程)</p> <p>一键性能测试功能:具备一键性能检验功能,包括零点漂移、量程漂移、示值误差、重复性、检出限测试,并自动计算测试结果</p> <p>历史数据保持与导出功能:具备所有历史记录一键导出功能,可灵活设置导出数据的时间段及历史数据类型</p>		
	<p>总氮水质在线分析仪</p>	<p>测量原理:过硫酸钾氧化-紫外分光光度法</p> <p>测量范围:(0-4/50/200) mg/L; 量程可以根据客户需求定制</p> <p>测量模式:连续测量、周期测量、手动测量、远程触发测量</p> <p>最小单次测量时间≤55min</p> <p>重复性≤3%</p> <p>分辨率:0.001mg/L</p> <p>检出限:0.05 mg/L</p> <p>零点漂移:±2% F.S.</p> <p>量程漂移:±2% F.S.</p> <p>数字通讯:RS232/RS485</p> <p>MTBF ≥720h/次</p> <p>试剂更换周期:一个月更换一次</p> <p>取样与定量:采用自带驱动的柱塞泵实现试剂的定量抽取,采用多通道选项阀,实现试剂切换</p>	<p>套</p>	<p>3</p>

		<p>界面状态显示功能：须具有界面状态显示功能，界面实时显示状态参数（如测量、标定；在线、离线；报警状态、运行进程）</p> <p>一键性能测试功能：具备一键性能检验功能，包括零点漂移、量程漂移、示值误差、重复性、检出限测试，并自动计算测试结果</p> <p>历史数据保持与导出功能：具备所有历史记录一键导出功能，可灵活设置导出数据的时间段及历史数据类型</p>		
	水质采样器	<p>水质采样器技术要求</p> <p>(1) 采样方式：超标留样、定时定量、定流定量、定时比例、定量、平行监测留样；</p> <p>(2) 采样量：1~2000mL；</p> <p>(3) 等比例采样量误差：±15%；</p> <p>(4) 系统时钟时间控制误差：$\Delta 1 \leq 0.1\%$，$\Delta 12 \leq 30s$；</p> <p>(5) 垂直采样高度：$\geq 5m$；</p> <p>(6) 水平采样距离：$\geq 50m$；</p> <p>(7) MTBF：$\geq 1440h/次$。</p>	套	3
	集成控制系统及数据采集传输系统	<p>集成控制系统及数据传输系统通过数字通道、模拟通道、开关量通道采集监测仪表（COD、氨氮、总磷、总氮、高锰酸盐指数、溶解氧、浊度、电导率、pH、水温等）的监测数据、状态等信息，然后通过传输网络将数据、状态传输至上位机；上位机通过传输网络发送控制命令，数据采集传输仪根据命令控制监测仪表工作。集成控制系统及数据传输系统是水质监测系统的水站核心测控通讯单元。数据采集传输仪从功能上可分为数据采集单元、数据存储单元、数据传输单元、电源单元、接线单元、显示单元等组成。</p> <p>1、具备自动采集数据功能，包括自动采集水质自动分析仪器数据、集成控制数据等，采集的数据自动添加数据标识，并主动上传至中心平台；2、具备单点控制功能，能够对单一控制点（阀、泵等）进行调试；3、具备对自动分析仪器的启停、校时、校准</p>	套	3

		<p>等控制功能；4、具有监测数据查询、导出、存储功能。集成控制系统及数据采集传输仪技术要求</p> <p>(1) 仪表接口：模拟量输入：8 路；</p> <p>开关量输入：4 路；</p> <p>开关量输出：2 路；</p> <p>(2) 电源：220VAC ± 15% 50HZ ± 5%；</p> <p>(3) 后备电池：断电后自动切换锂电池供电；</p> <p>(4) 安装结构：壁挂式，可选其它方式；</p> <p>(5) 三防设计：防水、防尘、防破坏；</p> <p>(6) 通讯协议：HJ/T212-2017 污染源在线自动监测（监控）系统数据传输标准；</p> <p>(7) 相对湿度：20%~90%；</p> <p>(8) 环境温度：-10℃~+60℃；</p>		
	采水系统	<p>1、采水系统采水泵：370W,扬程 20m, 流量 1.5m³/h、采水管路：DN25,PVCC 材质；保温棉（20m）：橡塑保温棉，厚度 15mm；排水管用 DN25PVC 排水管（20m）。</p> <p>(1) 采样装置的取水口应能够随水位变化适时调整位置，同时与水体底部保持足够的距离，防止底质淤泥对采样水质的影响。做到既能保证采集到具有代表性的水样，又能保证采样单元能连续正常运行。</p> <p>(2) 采水管道应具备防冻与保温功能。采水管道配置防冻保温装置，以减少环境温度等因素对水样造成影响。</p> <p>(3) 采水管和套管路须埋入地面冻土层以下，开挖宽度 0.7 米，埋深深度 1 米。</p>		
	VPN 通信单元	<p>1、PN 加密性能：80Mbps</p> <p>2、防火墙吞吐性能：300Mbps</p> <p>3、IPSec 隧道数：30</p> <p>4、用户数（建议）：100</p> <p>5、产品形态：桌面型</p>	套	3

		UPS 稳压电源	1、(总功率≥3kw, 断电后至少能保证仪器完成一个测量周期和数据上传, 且待机不少于 1h)、稳压电源 (功率≥5kw)	套	3
		灭火器	手提式灭火器/4kg	套	6
		网络传输服务	采用虚拟专用网络 (VPN) 数据传输方式; 要求站点网络采用光纤, 带宽不低于 300Mb。通过 VPN 设备进行组网搭建, 以满足联网要求。	套	3
		一体化机柜	采用一体化集成机柜设计, 占地面积不大于 2 平方米 (含基础施工), 站内集成水质监测设备、配水预处理单元、控制单元、辅助单元等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1) 一体化站房机柜内至少配备空调、 (2) 系统机柜内各部件使用模块化设计理念, 分区清晰, 实现无死角维护, 可在现场进行所有模块的独立维护、维修、更换, 不影响其他功能运行。 材质: 冷轧钢板 防护等级: IP55。	套	3
5	一体化水质自动监测站	水质 PH、温度分析仪	PH 参数说明: 测量范围: 0~14.00PH。典型精度: ±0.15PH。重复性误差: ±0.02PH。 分辨率: 0.01PH。 温度参数说明: 复合电极带有温度传感器, 程序中自带温度补偿功能, 手动补偿与自动补偿可随意切换。 手动补偿模式下, 默认补偿温度为 25℃, 补偿温度可自行设置。 测量范围: 0~60℃。典型精度: ±0.5℃。 分辨率: 0.1℃。	套	6

		<p>检测原理：溶液电导率的测量值是根据电极呈现的电阻大小和电极本身的常数K 计算并通过温度补偿得出的。</p> <p>通信接口：RS485 供电方式：10-30VDC。核心元件耐温：-20~+80℃</p> <p>防水等级： IP68 设备耐压：0.6MPa</p> <p>测量要素：水质EC、水温、盐度、TDSEC 参数说明：电极常数K=1 时，测量范围：1~2000 μs/cm；</p> <p>典型精度：±1%FS。电极常数K=1 时，分辨率为0.1 μs/cm；电极常数K=10 时，分辨率为1 μs/cm；温度参数说明：测量范围：-5~+80℃ 典型精度：±0.5℃分辨率：0.1℃</p> <p>温度补偿范围：-5~+80℃（补偿温度 25℃）温度补偿系数：0.02</p>	套	
		<p>通信接口：RS485 供电方式：10-30VDC。平均功耗：0.2W。工作环境：0~40℃</p> <p>防水等级： IP68 设备尺寸：长134mm，外径30mm。电气接口：螺纹为3/4 螺纹。响应时间：≤30s 外壳材质：耐腐蚀塑料壳体。</p> <p>测量要素：浊度、水温</p> <p>浊度参数说明：测量范围：0-4000NTU。典型精度：±5%FS（25℃）。</p> <p>0-4000NTU 量程分辨率：1NTU</p> <p>温度参数说明：测量范围：0~40℃典型精度：±0.5℃分辨率：0.1℃</p>	套	

		<p>水质溶解氧分析仪</p>	<p>通信接口: RS485 供电方式: 10-30VDC。 平均功耗: 0.2W 工作环境: 0~40℃ 防水等级: IP68 设备耐压: 0.6MPa 流通型: 上下螺纹均为 NPT3/4 螺纹, 方便管道式安装、沉入式安装。 响应时间: ≤60s 外壳材质: 耐腐蚀塑料壳体, 不锈钢荧光膜头。 测量要素: 溶解氧饱和度、溶解氧浓度、水温。 溶解氧参数说明: 测量范围: 0~20mg/L (0~200%饱和度)。 典型误差: ±3%FS。 分辨率: 0.01mg/L、0.1%。 温度参数说明: 测量范围: 0~40℃典型精度: ±0.5℃分辨率: 0.1℃</p>	套	
		<p>水质 COD 分析仪</p>	<p>通信接口: RS485 供电方式: 12-30VDC。 工作条件: 变送器元件耐温: 0-40℃流速: <3m/s 防水等级: IP68 设备耐压: 0.1MPa, 外径 50mm。 电气接口: 螺纹为 NPT3/4 螺纹, 方便管道式安装、沉入式安装。 响应时间: ≤20s 外壳材质: 耐腐蚀塑料。测量要素: COD、浊度、TOC、温度。 COD 参数说明: 测量范围: 0~500mg/L equiv. KHP 典型精度: ±5%FS equiv. KHP (25℃) 分辨率: 0.1mg/L 重复性误差: ±1%FS equiv. KHP (25℃) 浊度参数说明: 变送器带有一路浊度测量, 有效补偿浊度对 COD 测量带来的影响。 测量范围: 0~200NTU 典型精度: ±5%FS (25℃) 分辨率: 0.1NTU TOC 参数说明: 通过 COD 数值进行换算。 温度参数说明: 内置温度变送器, 具有自动温度补偿功能; 测量范围: 0-40℃典型精度: ±0.5℃分辨率: 0.1℃</p>	套	6

		<p>水质氨氮分析仪</p>	<p>通信接口: RS485 供电方式: 10-30VDC。 平均功耗: 0.3W。核心元件耐温: 0~50°C 防水等级: IP68 设备耐压: 0.2MPa 线缆长度: 5m。 电气接口: 上下螺纹均为 3/4 螺纹, 方便管道式安装、沉入式安装。响应时间: ≤30s 测量要素: 氨氮、水温 氨氮参数说明: 测量范围: 0-1000mg/L。 典型精度: ±3%FS、 0-1000mg/L 分辨率: 0.1mg/L。 重复性误差: 1% 温度参数说明: 测量范围: -20-80°C 典型精度: ±0.3°C 分辨率: 0.1°C</p>	<p>套</p>	<p>6</p>
--	--	----------------	---	----------	----------

		<p>集成控制系统及数据传输系统通过数字通道、模拟通道、开关量通道采集监测仪表（COD、氨氮、总磷、总氮、高锰酸盐指数、溶解氧、浊度、电导率、pH、水温等）的监测数据、状态等信息，然后通过传输网络将数据、状态传输至上位机；上位机通过传输网络发送控制命令，数据采集传输仪根据命令控制监测仪表工作。集成控制系统及数据传输系统是水质监测系统的水站核心测控通讯单元。数据采集传输仪从功能上可分为数据采集安装方式：壁挂式安装；供电方式：10-30VDC；</p> <p>平均功耗：0.8W 防护等级：IP65；</p> <p>工作环境：-20~80℃，0%RH-95%RH（非结露）。</p> <p>数据上传间隔：默认30s</p> <p>通信接口：</p> <p>支持1路4G无线通信接口，可实现数据异地远距离通信。</p> <p>支持1路RS485下行通讯接口，可采集标准RS485协议传感器的测量数据；</p> <p>采集通道信息：</p> <p>支持采集1~8个监测终端的测定数据；</p> <p>告警方式：</p> <p>支持平台端远程告警，如报警弹窗、变色、音频、短信、邮件、振铃、微信等多种本地及远程告警方式。</p> <p>配置方式：</p> <p>支持蓝牙配置，提供蓝牙配置专用管理工具；</p> <p>可通过监控平台远程配置设备具体参数信息。</p>	套	6
	立杆	<p>固定式立杆；</p> <p>直径76mm，高度2.8m立杆带横臂及托片。</p> <p>地笼预埋件采用M12杆，高32cm，配备四组垫片和螺母，C20混凝土浇筑。</p>	套	6
	喷塑电箱	<p>喷塑材质。</p> <p>抱箍可配套76mm直径立杆使用。</p>	套	6

		太阳能供电系统	太阳能供电系统、太阳能控制器、蓄电池箱, 200W 太阳能板, 120AH 锂电池, 金属防护机箱, 抱箍安装支架及配件; (2) 金属两截式立杆, 110mm 变径 76mm, 厚 2mm, 高度不低于 0.55m, 太阳能峰值功率不低于 50W、峰值电压不低于 18V。	套	6
6	排污口视频监控	智能高清球机视频监控	1、选用高清球机, 传感器类型: 1/2.8 英寸 CMOS; 2、像素: 400 万; 最大分辨率: 2560×1440; 最低照度: 彩色: 0.005lux@F1.6 黑白: 0.0005lux@F1.60Lux(红外灯开启); 最大补光距离: 30m(白光); 150m(红外); 补光类型: 红外+白光; 定位功能: 支持 GPS; 支持北斗; 可视域功能: 支持; 防抖功能: 电子防抖; 透雾功能: 电子透雾; 3、网络接口: 1 个(内置 RJ-45 网口, 支持 10M/100M 网络数据); 4、供电方式: DC12V/3A (-10%~+25%) (标配); 5、防护等级: IP66; TVS 6000V 防雷、防浪涌和防突波保护; 6、接口类型: RJ45 接口; RS485 接口; 供电。	套	15
		前端 NVR (含 4T 硬盘)	1、配置 4 路网络硬盘录像机, 保存摄像机录像视频。 2、配置 4TB 监控级硬盘主处理器: 工业级微控制器; 3、操作系统: 嵌入式 Linux 操作系统; 4、硬盘接口: 1 个 SATA, 不低于 8T; 5、网络接口: 1 个(10M/100M 以太网口, RJ-45)。	套	15
		电源	1、要求提供电源至少满足 12V2A	套	15
		立杆	1、要求立杆高 4 米; 2、材质: 38×4mm 无缝钢管; 3、防腐: 立柱做防腐处理; 4、辅助设备螺丝、螺栓等。	套	15
		防水箱	1、要求防水箱 400MM*200MM*500MM。	套	15
		排插	1、要求排插参数满足: 额定电压 250V~最大电流 10A 最大功率, 不少于 5 位插孔。	套	15

	ONU 交换机	<p>1、业务端口：不低于8个；</p> <p>2、供电方式：外置单电源5VDC/1A)；</p> <p>3、空载功耗：≤0.5W；</p> <p>4、满载功耗：≤3W；</p> <p>5、散热方式：无风扇，自然散热；</p> <p>6、作温度：-10℃~55℃。</p> <p>7、储存温度：-40~85℃。</p> <p>8、缓存器空间：1.25MB。</p> <p>9、PON 接口类型;SC/PC</p> <p>10、接收灵敏度：-27dBm;</p>	套	15
	光纤终端盒	<p>1、光纤盒：SPCC 冷轧板，静电喷塑。</p>	套	15
	太阳能供电系统	<p>太阳能供电系统、太阳能控制器、蓄电池箱，200W 太阳能板，120AH 锂电池，金属防护机箱，抱箍安装支架及配件；（2）金属两截式立杆，110mm 变径 76mm，厚 2mm，高度不低于 0.55m，太阳能峰值功率不低于 50W、峰值电压不低于 18V。</p>	套	15
	防雷器	<p>1、传输速率 网络接口：1000Mbps</p> <p>2、响应时间 ns 级</p> <p>3、外壳材料 铝合金</p> <p>4、承重 串联</p> <p>5、接入方式 ≤1dB/100Mhz</p> <p>6、最大工作电压Uc 网络接口：8V 电源接口：AC36V/DC24V</p> <p>7、温度范围 -30℃~+60℃</p> <p>9、电压保护水平Up 网络接口：小于 500V 电源接口：小于 300V</p> <p>10、端口 RJ45 网络端口电源端口</p> <p>11、防水等级 IP20</p> <p>12、额定工作电压Un 网络接口：5V 电源接口：AC24V/DC12V</p> <p>13、防雷器可在因外界的干扰突然产生尖峰电流或者电压时，</p>	套	15

			在极短的时间内导通分流，从而避免浪涌对回路中其他设备的损害，进行保护。		
		网络服务	1、要求提供1年互联网4G服务，无限流量。	套	15

		<p>安装调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位放线：使用全站仪或GPS定位，在现场标记立杆基础位置，偏差不超过±5cm。 2. 基坑开挖：按设计尺寸（深度1.2米，长宽各0.8米）开挖基坑，底部平整夯实，防止基础沉降。 3. 钢筋绑扎：在基坑内绑扎钢筋骨架，主筋直径≥12mm，箍筋间距≤20cm，钢筋搭接长度≥30cm，确保结构强度。 4. 接地处理：将接地扁钢（40mm×4mm）埋入基坑底部，一端与钢筋骨架焊接，另一端引出地面，接地电阻需≤4Ω。 5. 混凝土浇筑：浇筑C20及以上标号混凝土，分层振捣密实，表面抹平，覆盖塑料薄膜或草帘养护，养护期不少于7天。 6. 立杆运输：采用吊车装卸，运输过程中做好防护，避免立杆表面涂层受损。 7. 立杆吊装：使用吊车将立杆垂直吊起，缓慢放入基坑，调整垂直度（偏差≤3%），用经纬仪或线坠校准，底部与钢筋骨架焊接固定。 8. 二次浇筑：在立杆底部浇筑混凝土，填满基坑并压实，确保立杆稳固。 9. 要求每月4次标准化运维巡视，恶劣天气加巡。 	<p>套</p>	<p>15</p>
<p>7</p>	<p>排污口流量实时监测</p>	<p>数据采集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安装方式】：壁挂式安装 2、【工作环境】：-20~60℃，10%RH-90%RH（非结露）。 3、【防护等级】：IP65防水等级，可常年工作于室外。 4、【屏幕显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7寸电容触摸全彩屏，中文展示，界面操作简洁。 ●可实时显示采集数据，并可快速筛选正常数据、报警数据、故障数据。 ●可通过屏幕查看缓存历史数据。 ●可通过屏幕进行简单设置常规参数，如通道报警数据上下限、数据修正系数。 <p>【供电方式】：</p>	<p>台</p>	<p>3</p>

		<p>●支持 220VAC 市电供电。</p> <p>【数据上传间隔】：2S~10000S 可设置，默认 20S。</p> <p>【数据缓存功能】：</p> <p>●可缓存≥52w 条数据，缓存数据支持网口、4G 方式续传至服务器，保证在线数据监测不间断。</p> <p>●正常记录间隔默认 30min，告警记录间隔默认 30min，并支持自定义设置，最低 1min 记录一次。</p> <p>【密码保护】：设备按键配有密码保护功能，防止非管理人员篡改参数。</p> <p>【告警方式】</p> <p>①、支持外扩声光报警器，实现本地声光报警。</p>		
	<p>多普勒 流量计</p>	<p>1、【通讯方式】：RS485</p> <p>2、【供电方式】：10-30VDC</p> <p>3、【测量类型】：双向测量：待机电流 72mA/12V，测量电流 126mA/12V。</p> <p>4、【防护等级】：IP68</p> <p>5、【外壳材质】：PVC</p> <p>6、【工作温度】：-10~60℃</p> <p>7、【安装方式】：配备安装底座，可部署安装于水下不同水层。</p> <p>测量要素： 当前水位值、当前流速值、当前水温、瞬时流量、正累积流量、负累积流量、净流量、水流方向等数据。</p> <p>支持设定水位、流速测量间隔，最低可设置为 1s/次；</p> <p>流速参数： 测量量程：0.03~10m/s； 典型精度：±1%±1cm/s (@0.03~5m/s)。</p> <p>水位参数： 测量量程：0.03~10m（双向测量）；</p>	<p>台</p>	<p>3</p>

			<p>典型精度：0.3%±0.5cm。</p> <p>流量参数：</p> <p>瞬时流量量程：0~99.99m³；</p> <p>累计流量量程：0.1~999999m³。</p> <p>温度参数：测量量程：-10℃~60℃；典型精度：±1℃（25℃）。</p>		
		无线流量卡3年	1、提供3年4G互联网无限流量卡服务。	张	3
		安装调试	1、提供安装调试的辅材红白双色的探测花杆（长1m）*3、马鞍卡，10m导气管线等；并且完成设备的安装联网运行。	套	3
入河排口管理监督平台					
8	入河排污口档案	排污口基本信息	<p>排污口基本信息包含：名称、编号、所属乡镇、所在河流、排污口类型、入河方式、整治情况。</p> <p>1、新增信息</p> <p>对排污口基本信息（名称、编号、所属乡镇、所在河流、排污口类型、入河方式、整治情况）提供清晰的标题和操作指南，说明每个字段的填写要求和注意事项。对于一些复杂的字段，如排污口水质（可以提供常见污染物指标的解释和单位说明）、监测方式及频次（列举一些常见的监测方式示例），提供详细的帮助文档链接或悬停提示信息，方便用户准确填写。</p> <p>排污口名称、编号、所属乡镇、所在河流、整治情况等字段使用文本框输入；排污口类型、入河方式、排放方式等字段使用下拉列表；排污口水量字段使用数值输入框；对于所属乡镇和所在河流字段，可以集成自动完成和联想输入功能，根据用户已输入的部分字符，从基础库中查询匹配的乡镇名称和河流名称列表，并展示给用户供其选择，提高输入效率和准确性，避免因人为输入错误导致的数据不一致问题。</p> <p>“保存”按钮用于提交用户新增的所有数据到后端进行存储；</p>	项	1

			<p>“重置”按钮将清空表单中所有已输入的数据，恢复到初始状态；“取消”按钮则关闭当前新增页面，不进行任何数据操作。并对每个字段的输入内容进行即时验证，当用户离开当前输入字段（失去焦点）时触发验证逻辑。例如，对于排污口名称，验证是否为空字符串，若为空则在旁边显示“排污口名称不能为空”的错误提示。</p> <p>2、修改信息</p> <p>根据传入的排污口 ID，后端从数据库中查询该排污口的所有相关信息，并将这些信息填充到前端的表单中，每个字段显示当前已存储的数值，方便用户查看和修改。对于一些不允许修改的关键信息（如排污口 ID、首次创建时间等），在界面上以只读形式展示，防止误操作修改重要数据。</p> <p>“保存修改”按钮用于提交用户修改后的所有数据到后端进行更新；“取消修改”按钮则关闭当前修改页面，不保存任何修改内容；“重置”按钮将表单中的数据恢复到初始加载时的状态（即从数据库中查询到的原始数据），方便用户重新修改。</p> <p>3、删除信息</p> <p>为每个排污口记录提供一个“删除”操作按钮。当用户点击“删除”按钮时，弹出一个模态框，模态框中显示确认删除的提示信息，如“您确定要删除该排污口档案信息吗？此操作不可恢复，请谨慎操作！”，并在模态框中提供“确定删除”和“取消删除”两个按钮，让用户明确确认其删除操作，防止误操作删除重要数据。</p> <p>4、查询信息</p> <p>可以在搜索框输入排污口基本信息（名称、编号、所属乡镇、所在河流、排污口类型、入河方式、整治情况）为搜索条件，当用户点击“搜索”按钮时，系统根据用户输入的查询条件进行数据检索并呈现筛选后的排污口信息。</p>		
--	--	--	--	--	--

		<p>设置审批相关文件</p>	<p>实现对申请文件或登记表、同意或不同意设置决定书、管理部门盖章的 证明文件、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等文件的数字化管理，涵盖文件的新增、存储、 查询、下载、审核以及版本控制等功能，提高审批流程的透明度和工作效率，同时确保文件的安全性和完整性。</p>	<p>项</p>	<p>1</p>
		<p>排口设置新增申请文件或登记表信息</p>	<p>排口设置新增申请文件应涵盖以下信息字段：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姓名、联系方式、详细地址、拟设置排污口编号、申请设置的具体位置坐标、排放方式、预计排放去向、排放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及总量、排放时间规律、申请理由阐述。</p> <p>具体排口设置新增文件模版内容如下：申请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单位地址、排污口信息、排污口编号、XY 坐标、排放方式、排放去向、排污详情、排放污染物种类、排放浓度及总量、排放时间规律、申请理由。</p> <p>实现对排口设置新增申请文件或登记表的数字化管理，涵盖排口设置新增文件的新增、存储、查询、下载、审核以及版本控制等功能，提高审批流程的透明度和工作效率，同时确保文件的安全性和完整性。</p>	<p>项</p>	<p>1</p>
		<p>排口设置同意或不同意设置决定书信息</p>	<p>排口设置同意或不同意设置决定书应涵盖以下信息字段：申请单位名称、排污口编号、部门名称、决定日期、结论内容。</p> <p>具体排口设置同意或不同意设置决定书文件模版内容如下：申请单位、排污口编号、同意结论及其要求或不同意结论及其不同意原因、决定部门、盖查处、决定日期。</p> <p>实现对同意或不同意设置决定书的数字化管理，涵盖排口设置同意或不同意设置决定书文件的新增、存储、查询、下载、审核以及版本控制等功能，提高审批流程的透明度和工作效率，同时确保文件的安全性和完整性。</p>	<p>项</p>	<p>1</p>

		<p>管理部门盖章的证明文件信息</p>	<p>管理部门盖章的证明文件应涵盖以下信息字段：申请单位（个人）名称、排污口编号、设置位置、结论内容、管理部门、出具日期。</p> <p>具体管理部门盖章的证明文件模版内容如下：申请单位、排污口编号、设置位置、审批结论、管理部门、盖章处、出具日期。</p> <p>实现对管理部门盖章的证明文件的数字化管理，涵盖管理部门盖章的证明文件的新增、存储、查询、下载、审核以及版本控制等功能，提高审批流程的透明度和工作效率，同时确保文件的安全性和完整性。</p>	项	1
		<p>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信息</p>	<p>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应包含以下信息字段：建设项目名称、建设单位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排污口拟设置位置、排放方式、排放去向。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分析、污染物种类、浓度及排放总量核算、水体水质现状、水环境功能区划、水体现有纳污能力、排污对受纳水体水质的影响预测、污水处理设施及工艺、事故应急措施、论证结论、建设建议。</p> <p>具体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文件模版内容如下：项目名称、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XY 坐标、排放方式、排放去向、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污染物种类、浓度及排放总量、受纳水体环境现状、排污对水质影响预测、污水处理设施及工艺、事故应急措施、结论、建议、盖查处、报告日期。</p> <p>实现对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的数字化管理，涵盖排污口设置论证报告的新增、存储、查询、下载、审核以及版本控制等功能，提高审批流程的透明度和工作效率，同时确保文件的安全性和完整性。</p>	项	1
		<p>现场排查信息</p>	<p>现场排查信息包含排污口、排污单位、环保设施、环境事件现场等选项。上传支持常见的多媒体文件类型等字段信息。</p> <p>文件上传</p>	项	1

		<p>提供下拉列表或搜索框，让用户选择要新增信息和上传多媒体文件所关联的业务数据类型，包括排污口、排污单位、环保设施、环境事件现场等选项。上传支持常见的多媒体文件类型，如 JPEG、PNG、GIF 等图片格式，以及 MP4、AVI 等视频格式，并对上传的文件类型进行初步校验。用户点击“上传”按钮时，实时展示文件上传的情况。让用户直观地了解文件上传的情况，提高用户体验。</p> <p>文件管理</p> <p>在文件查看页面，提供类似于信息新增时的业务数据关联选择功能，让用户能够根据排污口、排污单位、环保设施、环境事件现场等业务数据类型进行筛选查询，获取与特定业务数据相关联的多媒体文件列表。用户可以选择一个或多个业务数据类型，并通过搜索框输入关键词（如排污口名称、排污单位名称、事件发生时间等）进行精确查询，以便快速定位到所需的多媒体文件。</p> <p>在文件列表的每一项中，提供“查看详情”、“下载”和“删除”等操作按钮。当用户点击“查看详情”按钮时，系统打开一个新的模态框或页面，展示文件的详细信息；当用户点击“下载”按钮时，系统通过后端接口将文件以附件的形式下载到用户的本地计算机；当用户点击“删除”按钮时，系统弹出确认对话框，让用户确认是否要删除该文件，用户确认后，删除对应的文件记录和服务器上的文件，同时刷新文件列表展示最新的文件信息。</p>		
	<p>排查溯源信息</p>	<p>排查溯源信息包含排污口名称、所在行政区域、废污水排放量、排入水体名称和控制单元名称等字段以及废污水来源包括来源名称、来源位置、废污水排放量和排污许可证编号（如果有）等字段。</p> <p>新增信息</p> <p>提供一个表单用于输入排查溯源的结果信息，包括排污口名称、</p>	<p>项</p>	<p>1</p>

		<p>所在行政区域、废污水排放量、排入水体名称和控制单元名称等字段并提供一个“新增废污水来源”按钮。用户点击该按钮后，弹出一个模态框用于新增废污水来源信息。</p> <p>在废污水来源模态框中，包括来源名称、来源位置、废污水排放量和排污许可证编号（如果有）等字段。来源名称和位置使用文本框输入，排放量使用数值输入框，并进行与排污口排放量类似的格式和范围验证。对于排污许可证编号，设置为可选输入框，如果输入，则在前端进行简单的格式验证（例如，是否符合常见的许可证编号格式）。</p> <p>用户可以在一个排污口的溯源信息中新增多个废污水来源，通过多次点击“新增废污水来源”按钮并填写相应信息来实现。每个来源信息在新增完成后，在页面上以列表形式展示，方便用户查看和修改，同时可以对每个来源进行删除操作，以防新增错误信息。</p> <p>信息查询与查看</p> <p>在数据查询页面，提供多个查询条件筛选区域，包括排污口名称搜索框（支持模糊查询）、所在行政区域下拉列表、排入水体名称下拉列表、控制单元名称下拉列表等。用户可以根据自己的需求选择一个或多个条件进行组合查询，快速定位到感兴趣的排污口及其溯源信息。</p> <p>根据用户输入的查询条件，获取符合条件的排污口及其溯源信息，并以列表形式展示。列表的每一项展示排污口的关键信息，如排污口名称、所在行政区域、排入水体名称和废污水排放量等。同时，在每个排污口信息旁边，提供一个“查看详情”按钮。</p>		
	<p>定位信息</p>	<p>定位信息包含：排口名称、排口单位名称、排口经度、排口纬度，排口地址信息等字段信息。</p> <p>添加入河排污口信息时表单提供经纬度信息及地址信息新增。</p> <p>对于经纬度信息的新增，提供两种方式：一是用户手动输入经</p>	<p>项</p>	<p>1</p>

		<p>纬度数值，系统在用户输入过程中实时验证数值的格式和范围（经度范围大约在 -180° 到 180°，纬度范围大约在 -90° 到 90°），如果输入不符合要求，立即在旁边显示红色的错误提示信息，告知用户正确的格式和范围；二是通过地图点击获取经纬度，用户在地图上直接点击想要标记排污口的位置，系统自动获取该点的经纬度信息并填充到相应的输入框中，这种方式更加直观和准确，减少了用户手动输入可能带来的误差。</p> <p>在地址信息新增时，结合地理编码服务（如使用高德地图、百度地图等提供的地理编码 API），当用户输入地址的部分信息后，系统自动向地理编码服务发送请求，获取匹配的完整地址建议列表，并在输入框下方以下拉列表的形式展示给用户。用户可以从列表中选择正确的地址，系统自动将其填充到地址输入框中，同时获取该地址对应的经纬度信息（如果地理编码服务返回）并填充到经纬度输入框中，实现地址与经纬度信息的自动匹配和补全，提高数据新增的准确性和效率，减少因地址不规范或不准确导致的位置偏差问题。</p> <p>用户可在排污口表单列表模块中输入排污口的地址信息或者经纬度信息，系统可根据输入的查询条件，筛选出符合条件的排污口信息。也可以搜索排污口名称、排污单位名称等查询条件，对手工录入错误的地址信息或者经纬度信息进行删除、修改。未增加的地址信息或者经纬度信息可以再次补录。</p>		
	<p>监控设备信息</p>	<p>监控设备信息：设备的名称、品牌型号、安装位置、运行状态、最后更新时间等基本信息。</p> <p>在设备添加页面，设置品牌和型号的下拉选择框，从预定义的品牌和型号列表中选择，若列表中没有相应选项，可手动输入新的品牌和型号，系统自动将新输入的信息新增到列表中，方便后续新增时选择，确保品牌和型号信息的准确性和一致性。</p> <p>采用地图定位功能，结合文本输入框，用户可以在地图上精确选择排污口的位置并标记，同时在文本框中补充详细的安装地</p>	<p>项</p>	<p>1</p>

			<p>点描述，如具体的河道名称、岸边位置编号等，方便快捷定位设备。</p> <p>通过日历选择器，用户可以方便地选择监控设备的安装日期和时间，系统自动将其转换为数据库所需的时间格式进行存储，并在设备详情页面显示。</p> <p>以表格形式列出所有的监控设备，每一行显示设备的名称、品牌型号、安装位置、运行状态、最后更新时间等基本信息，并提供操作按钮，如“查看详情”“编辑”“删除”等，方便用户对设备信息进行管理。</p> <p>状态监控</p> <p>通过与监控设备建立的通信连接（如基于特定协议的网络通信或串口通信），定时向设备发送状态查询指令，并接收设备返回的运行状态信息，包括设备是否正常运行、各传感器工作状态、网络连接状态等，将这些信息实时更新到数据库中。</p> <p>在设备详情页面，以直观的图标（如绿色表示正常、红色表示故障、黄色表示警告）展示设备的当前运行状态，同时显示最近一次状态更新的时间，让用户能够快速了解设备的运行情况。</p>		
9	“一口一档”综合画像	工业排污口档案	<p>工业排污口档案信息包含以下内容：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详细地址、所属行业类别、排污口编号、位置坐标、排放方式、排放去向、生产工艺流程图、主要产品及年产量、排放污染物的种类、各污染物的排放标准限值、定期监测的水质数据、废气排放监测数据、在线监测设备的实时数据、排污许可证的相关信息、整理企业内部环保管理制度、环保设施运行维护记录等文件资料。用户可以新增工业排污口档案信息，废弃或停用的可以进行删除，档案信息填写有误的可以进行修改，可以查看所有的工业排污口档案信息。</p>	项	1

		生活污水排污口档案信息包含以下内容：所在社区、街道名称，服务人口数量及预估污水日产生量、污水收集管网的覆盖范围、管径大小、铺设时间、排污口的具体位置、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污水水质数据、设施的型号、处理工艺、设计处理能力、建成时间、运行维护单位、污水处理厂信息、环保部门、城管部门等对该排污口的日常巡查记录、整理污水管网及相关设施的维护记录。用户可以新增生活污水排污口档案信息，废弃或停用的可以进行删除，档案信息填写有误的可以进行修改，可以查看所有的生活污水排污口档案信息。	项	1
		农业面源排污口档案信息包含以下内容：周边农田的总面积、地形地貌特征、主要农作物种植品种、种植面积及轮作制度、化肥（氮肥、磷肥、钾肥等）、农药（杀虫剂、杀菌剂、除草剂等）的年使用量、使用频率及使用方式、降雨数据、受农业面源污染影响的水体水质监测数据、监测点位及不同点位的水质变化数据、已采取的农业面源污染防控措施、记录生态缓冲带、湿地等生态治理设施的建设位置、规模及运行效果评估报告。用户可以新增农业面源排污口档案信息，废弃或停用的可以进行删除，档案信息填写有误的可以进行修改，可以查看所有的农业面源排污口档案信息。	项	1
		畜禽养殖排污口档案信息包含以下内容：养殖场名称、地址、负责人及联系方式、明确养殖的畜禽种类、存栏量、出栏量及养殖周期、畜禽粪便、污水的日产生量、月产生量及年产生量、目前采用的废弃物处理方式、病死畜禽的无害化处理记录、养殖场排污对周边水体、土壤、空气环境的影响范围和程度、周边居民的投诉情况及处理结果、环保部门对养殖场排污的环境监测数据、养殖场为减少污染排放所采取的环保措施、环保部门的监管检查记录。用户可以新增畜禽养殖排污口档案信息，废弃或停用的可以进行删除，档案信息填写有误的可以进行修改，可以查看所有的畜禽养殖排污口档案信息。	项	1

10	河流 水质 监测 断面 数据 库	自动监 测站台 账	<p>自动监测站信息包含：河流水质自动监测断面名称、所属行政区域、所属河流、监测站编号等字段信息。</p> <p>为每个自动检测站新增详细的信息新增表单。对于“全域入河排污口影响的河流水质自动监测断面名称”，设置文本输入框，要求用户输入具有唯一性和规范性的断面名称，同时系统自动进行名称重复性校验，避免重复新增。“所属行政区域”通过下拉菜单选择，关联国家行政区划数据库，确保选择的准确性和规范性，方便后续按区域进行数据统计和查询。“所属河流”同样采用下拉菜单或自动联想输入的方式，关联河流名称数据库，提高输入效率和准确性。“控制级别”设置单选按钮，如分为国控、省控、市控等不同级别，用户只能选择其中一项，确保数据的一致性。系统提供有修改功能，若有自动监测站信息填写错误或者因业务需要时，用户可使用该功能对自动监测站的基本信息进行修改。</p>	项	1
		自动监 测站经 纬度信 息	<p>自动监测站“经纬度”信息包含：监测站编号、自动监测断面名称、经度、纬度等字段信息</p> <p>对于自动监测站“经纬度”信息，提供地图定位功能，用户可以在地图上直接点击自动检测站所在位置，系统自动获取并填充经纬度坐标，同时也允许手动新增经纬度数值进行精确调整，确保位置信息的准确性，以便在地图上准确标记监测站的位置，为后续的空间分析和可视化展示提供基础数据。</p> <p>系统提供自动监测站“经纬度”信息查询功能，用户在搜索框输入自动监测站的基本信息（监测站编号、自动监测断面名称等）查询每个自动监测站“经纬度”信息，根据地图比对手工录入的“经纬度”信息出现错误的情况下，也可以在该页面进行删除和修改。</p>	项	1

		<p>自动监测站监测因子信息</p>	<p>监测因子信息包含：COD、氨氮、总磷、pH 值、溶解氧、水质目标等级、类型等字段信息。</p> <p>“监测因子”采用多选框形式，列出常见的水质监测因子（如COD、氨氮、总磷、pH 值、溶解氧等），用户根据实际监测情况进行选择，同时支持手动添加其他特殊监测因子，系统提供“监测因子”修改功能，可对添加错误的“监测因子”进行修改，根据实际监测情况，如果该特殊监测因子不在监测考虑范围内后用户可以删除该特殊监测因子。“水质目标等级”通过下拉菜单选择，对应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水质标准等级（如 I 类、II 类、III 类等），确保水质目标的明确性和规范性，方便后续对监测数据与目标等级进行对比分析。</p> <p>用户可根据排污口断面名称、监测站所属区域以及水质标准等级、水质监测因子类型等搜索条件对自动监测站监测因子进行检索，系统通过筛选搜索条件，呈现符合搜索条件的自动监测站监测因子列表。</p>	<p>项</p>	<p>1</p>
		<p>自动监测数据</p>	<p>自动监测数据包含：监测站点、监测日期、监测断面编号、监测类型参数等字段信息。</p> <p>建立与监测设备的连接配置文件，新增设备的 IP 地址、端口号、设备型号等信息。支持对设备连接状态的实时监测，确保数据采集的连续性。按照设备通信协议，从连接的监测设备中读取原始监测数据，并进行解析和转换，将其转换为系统能够识别和存储的格式（如数值型、字符型等）。对解析后的数据进行初步的完整性和合理性校验，例如检查数据是否在合理的取值范围内，是否存在缺失值等，对于不符合要求的数据进行标记或尝试重新采集。将解析后的数据按照一定的存储结构新增到数据库。对于实时监测数据，按照时间序列存储在关系型数据库的表中，每个监测指标作为一个字段，同时记录采集时间、监测断面编号等关键信息。</p>	<p>项</p>	<p>1</p>

11	地理 信息 库	矢量图 层服务	通过网络向用户提供矢量数据的服务方式。它允许用户在各种地理信息应用中访问、查询和使用矢量格式的地理空间数据，这些数据可以包括但不限于行政边界、道路网络、水系、土地利用类型、地形地貌等地理要素，以支持地图可视化、空间分析、地理编码、路径规划等多种功能的实现，提供关键的数据基础和决策支持。	项	1
		卫星图 层服务	利用卫星遥感技术获取地球表面的图像和数据，并通过网络将这些信息以图层的形式提供给用户，以满足多种领域的应用需求。它整合了来自不同卫星传感器的丰富数据资源，涵盖了光学影像、雷达影像以及其他多光谱、高光谱数据，能够为用户呈现入河排污口所属河流及其周边范围的详细信息，提供关键的数据支持和决策依据。	项	1
		行政区 划矢量 数据	行政区划矢量数据是重要的基础地理信息数据，通常以不同形式的矢量数据展示市、县/区、乡镇等不同层级的行政区划，以数字化形式存储和表示的地理信息，用于入河排污口专题地图制作、空间分析、数据可视化。	项	1
12	溯源 企业 档案	企业基 本信息	<p>企业基本信息包含：排污单位名称、注册地址、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废水主要污染物种类、排放规律、排放执行标准等字段信息。</p> <p>排污单位名称新增：设置一个文本输入框，要求用户输入企业的正式名称，系统自动对名称进行去重验证，避免重复新增，并对名称的格式进行初步校验，确保名称符合规范，如不包含特殊字符（除特定符号外）、长度在合理范围内等。</p> <p>注册地址新增：使用文本输入框结合地址自动联想功能，用户输入地址时，系统根据已有的地址库或第三方地图服务的接口，提供地址的联想提示，提高地址新增的准确性和效率，同时支持手动输入详细地址信息，包括省、市、区（县）、街道、门牌号等。</p> <p>生产经营场所地址新增：与注册地址新增类似，但增加对生产</p>	项	1

		<p>经营场所地址与注册地址一致性的校验功能,如果两者不一致,系统提示用户确认并说明原因,确保地址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便后续对企业的实际生产经营地点进行准确监管。</p> <p>所属行业类别新增:通过下拉菜单选择企业所属的行业类别,菜单选项依据国家统一的行业分类标准(如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进行设置,确保行业分类的准确性和规范性,方便对同行业企业进行统计分析和对比研究,同时支持用户手动输入行业名称进行模糊查询和选择。</p>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新增:设置一个固定格式的文本输入框,用户按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标准格式(18位)进行输入,系统自动对代码的格式进行校验,包括校验码的验证,确保代码的准确性和合法性,同时与相关信用数据库进行对接,实时获取企业的信用信息(如信用等级、是否存在失信记录等),并在新增界面展示给用户,方便对企业的信用状况进行初步了解。</p> <p>废水主要污染物种类新增:采用多选框或下拉菜单(支持多选)的形式,列出常见的废水污染物种类(如COD、氨氮、总磷、重金属离子等),用户根据企业实际排放的污染物情况进行选择,同时支持用户手动输入其他特殊污染物名称,并对输入内容进行合理性校验,避免新增错误或不规范的污染物名称,确保污染物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为后续的污染治理和监管提供依据。</p> <p>排放规律新增:通过下拉菜单选择企业废水的排放规律,如连续排放、间歇排放(并进一步细分间歇排放的时间段和频次)等,同时提供一个文本输入框,用于用户补充说明排放规律的详细情况,如排放高峰期、排放与生产工艺的关联等信息,以便更全面地了解企业的废水排放特征,为制定合理的监测计划和污染防治措施提供参考。</p> <p>排放执行标准新增:同样通过下拉菜单选择企业废水排放所遵循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如《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中的不同级别标准),并在旁边显示标准的详细内容和指标要求,</p>		
--	--	---	--	--

		<p>方便用户确认和选择，同时支持用户上传企业与环保部门签订的具体排放标准文件，作为排放执行标准的补充依据，确保企业的排放行为符合法定要求，便于对企业的排放情况进行准确评估和监管。</p> <p>对于排污单位名称、注册地址、生产经营场所地址、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废水主要污染物种类、排放规律、排放执行标准等基本信息，系统提供修改功能，用户在新增时添加的错误信息，后续可使用该功能进行修改，提高基本信息的准确性。</p> <p>用户可以根据多个条件进行组合查询，如排污单位名称（支持模糊查询）、所属行业类别、注册地址（精确到省、市、区或模糊查询）、废水主要污染物种类、排放执行标准等条件进行灵活组合，查询结果以列表形式展示在页面上，每条记录显示企业的关键信息，如排污单位名称、所属行业、注册地址、主要污染物等，点击每条记录可查看企业的详细信息页面，方便用户快速定位和获取所需企业的基本信息，提高信息查询的效率和准确性。</p>		
	<p>企业排污许可信息</p>	<p>企业排污许可信息包含：许可证编号、排放口编号、排放口名称、发证日期与许可有效期限、污染物种类、许可排放浓度限值与年排放量限值等字段信息。</p> <p>许可证编号新增：设置一个文本输入框，要求用户按照特定的编码规则输入许可证编号，系统自动验证编号的格式是否正确，并检查是否存在重复编号，确保每个许可证编号的唯一性和准确性。</p> <p>发证日期与许可有效期限新增：使用日期选择器组件，方便用户准确选择发证日期和许可的起始与结束日期，系统自动进行日期的合法性校验，如起始日期不能晚于结束日期，且应在合理的时间范围内，同时对日期格式进行规范，确保数据的一致性。</p> <p>排放口编号：为每个排放口分配一个唯一的编号，通过文本输</p>	<p>项</p>	<p>1</p>

		<p>入框新增，系统进行编号重复性检查，并提供自动生成编号的功能，以提高新增效率和准确性，同时支持对编号的自定义修改。</p> <p>排放口名称：在文本输入框中输入排放口的具体名称，如“污水排放口 1”“废气排放烟囱 A”等，以便清晰标识每个排放口，系统对名称的长度和格式进行适当限制，避免输入过长或不规范的名称。</p> <p>污染物种类新增：采用下拉菜单或多选框形式，列出常见的污染物种类（如 COD、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等），用户根据企业实际排放的污染物进行选择，同时支持手动输入其他特殊污染物名称，并对输入内容进行实时校验，防止新增错误或不规范的污染物信息，确保污染物种类的完整性和准确性。</p> <p>许可排放浓度限值与年排放量限值新增：对于每种污染物，分别设置对应的排放浓度限值和年排放量限值的输入框，输入框支持数字输入，并根据污染物的特性和相关标准设置合理的数值范围限制，当用户输入超出范围的值时，系统自动提示错误信息，引导用户输入正确的限值数据，保证排放限值的合理性和合规性。</p> <p>在已新增信息的基础上，提供修改和更新功能，用户可以对许可证的各项信息进行编辑和调整，如排放口的新增或关闭、污染物排放限值的变更等情况，系统记录信息的更新历史，包括更新时间、更新内容和操作人员等信息，以便追溯和审计数据的变化情况。</p>		
	<p>传感器设备台账信息</p>	<p>建立传感器设备台账，记录每个传感器的详细信息，包括传感器编号、名称、类型、型号、生产厂家、安装位置（与排口名称和经纬度关联）、通信协议、校准参数、校准周期、上次校准时间等。支持对传感器的添加、删除、修改、查询等操作，实现对传感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实时监测传感器的连接状态和工作状态，当传感器出现故障（如通信中断、数据异常</p>	<p>项</p>	<p>1</p>

			等)时,及时发出警报通知维护人员进行检修,确保数据采集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企业排口监测信息		<p>新增数据库来存储企业排口监测数据,包括排口信息表(存储排口名称、经纬度、所属企业、排口类型等信息)、监测因子表(存储监测因子名称、单位、数据类型、标准限值等信息)、监测数据表(存储监测时间、各监测因子的监测数据、流量数据等,并通过外键与排口信息表和监测因子表关联)。对于实时监测数据,按照时间序列存储在时间序列数据库中,利用其高效的时间序列索引和压缩技术,实现对海量监测数据的快速存储和查询。</p> <p>按照传感器的通信协议,从连接的传感器中读取原始监测数据,并进行解析和转换,将其转换为系统能够识别和存储的格式(如数值型、字符型等)。对解析后的数据进行初步的完整性和合理性校验。</p>	项	1
	污水处理厂排口传感器信息		<p>建立传感器设备管理系统,对污水处理厂排口的各类传感器进行统一管理。记录每个传感器的详细信息,包括传感器编号、名称、类型、型号、生产厂家、安装位置(与排口名称和经纬度关联)、通信协议、校准参数、校准周期、上次校准时间、状态(在线/离线)等。支持对传感器的添加、删除、修改、查询等操作,实现对传感器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实时监测传感器的连接状态和数据传输情况,当传感器出现故障(如通信中断、数据异常等)时,及时发出警报通知维护人员进行检修,确保数据采集的连续性和稳定性。</p>	项	1
	污水处理厂排口监测信息		<p>新增数据库来存储污水处理厂排口监测数据,包括排口信息表(存储排口名称、经纬度、所属污水处理厂、排口类型等信息)、监测因子表(存储监测因子名称、单位、数据类型、标准限值等信息)、监测数据表(存储监测时间、各监测因子的监测数据、流量数据等,并通过外键与排口信息表和监测因子表关联)。对于实时监测数据,按照时间序列存储在时间序列数据库中,</p>	项	1

			<p>利用其高效的时间序列索引和压缩技术，实现对海量监测数据的快速存储和查询。</p> <p>按照传感器的通信协议，从连接的传感器中读取原始监测数据，并进行解析和转换，将其转换为系统能够识别和存储的格式（如数值型、字符型等）。对解析后的数据进行初步的完整性和合理性校验。</p>		
13	入河排污口动态管理	入河排污口基本情况	<p>入河排污口基本情况包含：入河排污口的类型、排放方式、入河方式、排入水体基本情况等字段信息。</p> <p>新增入河排污口的类型（如工业排污口、生活排污口、混合排污口等）、排放方式（如连续排放、间歇排放等）、入河方式（如明渠、暗管、泵站等）、排入水体基本情况（如水体名称、水质现状、功能区类别等）等信息。对于每个字段，提供明确的填写提示和下拉菜单选项（如适用），以规范数据新增，提高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p> <p>用户可以在地图上通过点击或坐标输入的方式精确标记入河排污口的位置，系统自动获取并记录其经纬度信息。同时，支持对已有位置信息的修改和调整，确保位置数据的准确性。</p> <p>允许用户上传入河排污口的平面位置示意图（如 CAD 图纸、手绘草图的扫描件等）。</p> <p>当涉及扩大和改建的入河排污口时，系统关联并展示原有入河排污口的基本情况，包括类型、分类、排放方式、入河方式等信息。用户可以对这些入河排污口的基本数据进行查看和编辑。</p>	项	1
		废污水来源及构成信息	<p>入河排污口所排废污水来源及其主要污染物构成信息包含：排污口编号、废污水来源类型、主要污染物种类、污染物种类、浓度、总量等字段信息。</p> <p>新增入河排污口所排废污水来源及其主要污染物构成信息。对于每个字段，提供明确的填写提示和下拉菜单选项（如适用），以规范数据新增，提高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p> <p>支持用户按“排污口编号”、“废污水来源类型”“主要污染</p>	项	1

		<p>物种类”等字段精准查询；也支持模糊匹配（如输入部分来源关键词、污染物简称）。查询结果以“分栏联动”形式呈现——左栏显示“废污水来源及构成”详情，右栏同步展示对应排污口的“污染物种类、浓度、总量”数据；点击单条记录可展开完整关联信息。</p> <p>仅指定管理角色可发起修改。修改“废污水来源”后，系统自动校验“污染物种类”是否与来源匹配（如工业废水需包含对应重金属选项）；同时校验污染物浓度 / 总量的数值合理性（如 pH 值需在 0-14 区间），校验通过后方可保存。保存后自动记录“修改人 + 修改时间 + 修改前后内容”。</p>		
	废污水所含主要污染物种类及其排放浓度和总量	<p>新增废污水所含主要污染物种类包括 COD、氨氮、总磷、总氮、pH 值、溶解氧、重金属离子（如汞、镉、铅、铬等）等主要污染物的浓度值及其总量。对于每个字段，提供明确的填写提示和下拉菜单选项（如适用），以规范数据新增，提高数据的准确性和一致性。</p>	项	1
	排污口登记审核信息	<p>排污口登记审核信息包含：审核申请编号、登记信息状态、排污口登记信息的详细内容、附件、审核意见等字段信息。</p> <p>用户在完成排污口登记信息的新增后，可以选择提交审核。提交审核功能则将用户填写的登记信息发送至中间业务逻辑层进行初步校验和审核流程的启动。在提交审核前，系统再次对信息的完整性进行检查，确保所有必填项都已填写完整且符合格式要求，避免因信息缺失而导致审核无法正常进行。提交审核后，系统生成一个唯一的审核申请编号，并将登记信息状态标记为“待审核”，同时通过消息通知层向审核人员发送审核任务通知，告知有新的排污口登记信息需要审核，确保审核流程的及时启动和信息的准确传递。</p> <p>审核人员在审核界面可以查看排污口登记信息的详细内容，包</p>	项	1

		<p>括文字信息和上传的附件资料，根据审核标准和要求对信息进行审核。审核人员可以对每个审核项进行标记（如通过、不通过、需补充信息等），并在审核意见栏中填写详细的审核意见，包括信息存在的问题、不符合要求的具体原因以及改进建议等内容。审核人员完成审核后，点击提交按钮，将审核结果和意见提交至审核工作流层，审核工作流层根据审核结果自动推进审核流程，将登记信息流转到下一个审核节点或根据情况进行退回等操作，并更新数据库中的审核状态和相关信息，确保审核流程的连贯性和数据的一致性。</p>		
		<p>污染物排放情况审核信息包含：排污能力、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位置与排放方式合规性、环境影响评估结果、审核人员、审核时间、审核依据、数据来源等字段信息。</p> <p>根据排污能力(如设计参数合理性、实际排放能力评估结论等)、污染物排放浓度及总量（如超标污染物种类、超标倍数、排放总量控制情况等）、位置与排放方式合规性（如位置违规情况、排放方式存在的问题等）以及环境影响评估结果（如水质和生态影响程度、范围等）多方面进行审核。同时，记录审核过程中的关键数据和信息，如审核人员、审核时间、审核依据、数据来源等，确保审核结果的可追溯性和完整性，支持用户按照审核人员、审核实际、审核类型对污染物排放情况审核信息进行筛选查看，可根据污染物排放浓度级总量进行统计分析和报告生成工作，审核过程记录中存在错误填报时可对污染物排放情况审核信息进行修改，为环境管理和执法监管提供详实的数据支持。</p>	项	1
14	二维码管理	<p>排口巡查信息</p> <p>对于现场巡查人员，在扫描二维码后，提供信息填报界面，用于记录巡查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如巡查时间、巡查人员姓名、排口是否正常运行、是否存在污水泄漏、周围环境是否整洁等。同时，支持上传现场照片、视频等多媒体文件作为巡查记录的补充证据，丰富信息填报的内容和形式，使巡查信息更加直观</p>	项	1

		<p>和全面。填报完成后，数据通过移动端应用程序实时上传到数据持久层进行存储和管理，同时更新排口的历史记录和状态信息，方便后续的查询和统计分析，为入河排污口的日常监管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持，实现对排口的精细化管理和动态监控。</p> <p>支持监管人员、管理人员通过系统 PC 端或移动端，按多维度灵活查询巡查记录：</p> <p>精准查询维度：可通过“排口编号 / 名称”“巡查时间段”“巡查人员姓名”“巡查结果状态（正常 / 异常）”“问题类型（如污水泄漏、运行异常、环境脏乱等）”等单一条件精准检索，快速定位目标排口的特定巡查记录；</p> <p>组合查询能力：支持多条件叠加查询，满足复杂场景下的精准筛选需求；</p> <p>历史轨迹追溯：支持按排口查询其所有历史巡查记录，按时间倒序排列，清晰呈现排口状态变化轨迹，方便追溯问题整改情况及长期运行趋势。</p> <p>系统内置多维度统计分析模型，按照统计条件对巡查数据进行汇总计算与可视化呈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可按日、周、月、季、年统计区域内排口巡查覆盖率、异常巡查记录占比、各类问题（泄漏、运行异常等）发生频次，生成趋势折线图或柱状图，直观反映不同时段巡查工作成效及问题高发规律； 2. 统计巡查人员的巡查完成次数、异常问题发现率、记录填报完整性等数据，形成人员工作绩效报表，为巡查工作考核提供数据依据； <p>巡查记录修改权限按角色划分 —— 巡查人员仅可在提交记录后 24 小时内（未被审核前），修改本人填报的文字信息（如巡查时间、问题描述等）及补充上传多媒体文件，不可修改已关联的排口编号、巡查人员身份等核心标识信息；管理人员拥有全权限修改权限，但若记录已进入审核流程或已完成整改闭环，需填写修改理由并经上级审批后，方可修改，确保数据修</p>		
--	--	--	--	--

			<p>改的严谨性；</p> <p>所有修改操作均自动记录操作人、修改时间、修改前原始数据及修改后内容，形成不可篡改的修改日志，同步归档至数据持久层，确保数据可追溯、可审计；</p> <p>仅管理人员拥有巡查记录删除权限，巡查人员无删除权限；未被审核的巡查记录，管理人员可直接发起删除，但需填写删除理由（如“填报错误”“重复提交”等）；</p>		
		排口维护信息	<p>排口维护信息包含：排口的位置坐标、排放参数、所属企业或责任主体信息、修改时间、修改人员等字段信息。</p> <p>信息维护人员可以在扫描二维码后，对排口的基本信息进行修改和完善，如修改排口的位置坐标、排放参数、所属企业或责任主体信息等。在信息维护过程中，系统对新增的数据进行实时验证和格式检查，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和合规性，同时新增信息维护的历史记录，包括修改时间、修改人员等。</p> <p>扫描二维码可查看历史修改记录，可针对上次修改信息有误的记录进行删除重新填写修改信息。</p>	项	1
		排口问题反馈信息	<p>排口问题反馈信息包含：排口存在问题、问题类型、问题描述、发现时间、严重程度、现场照片、视频等字段信息。</p> <p>当巡查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在扫描二维码后发现排口存在问题（如设备故障、超标排放、环境脏乱差等），可以通过移动端应用程序的问题反馈功能，详细描述问题的情况，包括问题类型、问题描述、发现时间、严重程度等信息，并新增相关的照片、视频等证据材料。可以查看所有已反馈和未反馈的问题消息。巡查人员可根据实际情况对问题描述、严重程度以及上传的视频或照片进行修改。</p>	项	1
15	入河排污口信息维护	排污口信息变更申请信息	<p>入河排污口变更申请信息包含：排污口位置迁移、排放方式改变、排污单位名称或股权结构变更、监测方案调整、排放标准更新、相关的证明文件等字段信息。</p> <p>当入河排污口的相关信息发生变化时，如排污口位置迁移、排</p>	项	1

护		<p>放方式改变、排污单位名称或股权结构变更、监测方案调整、排放标准更新等，排污单位管理员或环保部门工作人员可以登录系统，在信息更新模块中选择需要变更的排污口，并新增信息变更申请表。申请表中详细列出变更前的信息、变更后的信息以及变更原因说明，同时上传相关的证明文件（如位置变更的测绘报告、企业变更的工商登记文件、监测方案调整的专家论证意见等），确保信息变更的真实性和合法性，将信息变更申请记录表保存在数据库为审核人员提供准确的审核依据，方便对信息变更情况进行核实查看和审批，保证入河排污口信息的及时性和准确性，使其能够反映实际情况。</p>		
	<p>排污口销号信息</p>	<p>销号申请信息包含：销号原因、销号依据、相关的证明材料、审核意见和审核结果等字段信息。</p> <p>对于需要依法取缔或关闭的入河排污口，排污单位或环保部门可以在系统中发起销号申请。用户新增销号原因（如企业停产关闭、排污口不符合环保要求被取缔、排污口合并到其他合法排污口等）、销号依据（如政府文件、执法决定书、企业关停证明等）以及相关的证明材料上传功能，确保销号申请的合法性和真实性。系统收到销号申请后，启动审核流程，审核人员对申请材料进行严格审查，包括现场核查（如有必要），确认排污口是否已停止排放且不具备恢复排放的条件，核实销号依据是否充分有效等，审核人员在审核界面填写审核意见和审核结果，系统根据审核结果对排污口信息进行销号处理或退回申请进行补充完善，并保存审核历史和操作日志，确保销号流程的严谨性和规范性，保证入河排污口的销号符合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防止非法或不合理的销号行为发生，维护环境管理的严肃性和权威性。</p>	项	1

16	入河 排污 口监 控设 备管 理	设备台 账建立	设备台账录入界面，允许管理人员录入入河排污口关联的监控设备的全面信息，包括设备品类（如水质在线监测仪、流量传感器、视频监控摄像头等）、型号、生产厂家、设备编号、采购日期、安装位置（精确到经纬度，并可通过地图选点功能辅助定位）、使用期限、设备参数（如测量范围、精度、分辨率等）、通信接口类型等基本信息，确保设备台账的完整性和准确性，方便对设备进行统一管理和查询，为设备的全生命周期管理奠定基础。	项	1
		水质在 线监测 仪信息	<p>水质在线监测仪信息包含：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安装位置、监测指标、测量范围、仪器精度、仪器响应时间、启用时间、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护单位等字段信息。</p> <p>1. 新增功能</p> <p>系统提供水质在线监测仪专属新增界面，严格适配其设备特性录入字段：需填写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安装位置（精确到经纬度，支持地图选点辅助定位）、监测指标（如 COD、氨氮、pH 值等）、测量范围、仪器精度、仪器响应时间、启用时间、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护单位等核心字段。</p> <p>2. 查询功能</p> <p>支持多维度精准 / 组合查询：可单独按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安装位置、关联排污口编号 / 名称、监测指标、启用时间、使用状态（在用 / 停用 / 报废）等条件精准检索；也可组合“关联排污口 + 监测指标 + 维护周期”等条件筛选。查询结果列表优先展示设备核心信息（设备编号、关联排污口、监测指标、启用时间、维护状态），点击单条记录可展开完整台账信息（含安装位置经纬度、仪器响应时间等全字段）。</p> <p>3. 修改功能</p> <p>仅授权管理人员可发起修改，适配水质在线监测仪的运维特性，可修改范围包括：监测指标（如新增 / 调整监测项）、测量范围、仪器精度、仪器响应时间、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p>	项	1

		<p>护单位、使用状态等；设备编号、安装位置经纬度等核心标识字段需填写修改理由并经上级审批后方可调整。</p> <p>4. 删除功能</p> <p>未关联排污口或处于“报废”状态的设备，授权管理员填写删除理由（如设备报废拆解）后可直接发起删除；已关联在用排污口的设备，需先解绑与排污口的关联关系、终止设备运维关联任务，经审批通过后方可执行删除。</p>		
	<p>流量传感器信息</p>	<p>流量传感器信息包含：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安装位置（精确到经纬度，支持地图选点辅助定位）、测量原理（如超声波、电磁式、差压式等）、测量范围、精度、输出信号类型、启用时间、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护单位等字段信息。</p> <p>1. 新增功能</p> <p>适配流量传感器的技术特性，系统提供专属新增界面，需录入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安装位置（精确到经纬度，支持地图选点辅助定位）、测量原理（如超声波、电磁式、差压式等）、测量范围、精度、输出信号类型、启用时间、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护单位等字段。</p> <p>2. 查询功能</p> <p>支持多维度灵活查询：可按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安装位置、关联排污口编号 / 名称、测量原理、输出信号类型、使用状态等单一条件精准查询；也可组合“巡查时间段 + 关联排污口 + 精度等级”等条件筛选。查询结果以列表形式展示核心信息（设备编号、关联排污口、测量原理、输出信号类型），点击可查看完整台账（含测量范围、精度校准记录等全字段），支持预览设备安装位置的地图标注，直观定位设备点位。</p> <p>3. 修改功能</p> <p>授权人员可针对流量传感器的专属属性发起修改，可调整字段包括：测量原理（设备更换核心部件导致原理变更时）、测量范围、精度、输出信号类型、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护</p>	<p>项</p>	<p>1</p>

		<p>单位、使用状态等；设备编号等唯一标识字段修改需提交审批。修改过程中可调整设备与排污口的关联关系（如设备调配至其他排口时解绑原排口、绑定新排口），所有修改动作自动留痕（操作人、时间、修改内容对比），修改后台账数据实时同步更新，保证与设备实际运行状态一致。</p> <p>4. 删除功能</p> <p>设置严格的删除前置条件：未绑定排污口的流量传感器，授权管理员确认删除理由（如设备故障报废、批量更换）后可直接删除；已绑定排污口且处于“在用”状态的设备，需先停用设备、解绑排污口关联关系，经上级审批后执行删除。</p>		
	<p>视频监控摄像头信息</p>	<p>视频监控摄像头信息包含：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图像分辨率（如 1080P、4K 等）、视频帧率、存储方式（本地存储 / 云端存储 / 混合存储）、启用时间、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护单位等字段信息。</p> <p>1. 新增功能</p> <p>针对视频监控摄像头的管理特性，系统提供专属新增界面，需录入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图像分辨率（如 1080P、4K 等）、视频帧率、存储方式（本地存储 / 云端存储 / 混合存储）、启用时间、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护单位等字段。</p> <p>2. 查询功能</p> <p>支持精准 / 组合查询：可按设备名称、设备编号、安装位置、关联排污口编号 / 名称、图像分辨率、存储方式、使用状态等条件检索。查询结果列表展示核心信息（设备编号、关联排污口、分辨率、存储方式），点击可查看完整台账（含视频帧率、维护记录等）。</p> <p>3. 修改功能</p> <p>授权人员可修改视频监控摄像头的专属字段：图像分辨率、视频帧率、存储方式、维护周期、上次维护时间、维护单位、使用状态等。修改时可调整与排污口的关联关系（如摄像头调整</p>	<p>项</p>	<p>1</p>

		<p>监控范围至其他排口时解绑 / 重新绑定)，所有修改操作自动生成日志，记录修改前后的字段变化，确保台账信息与设备实际配置一致。</p> <p>4. 删除功能</p> <p>执行删除前需完成安全校验：未关联排污口的摄像头，授权管理员确认删除理由（如设备故障报废、更换新款设备）后可直接删除；已关联排污口的摄像头，需先解绑关联关系，经审批后执行删除。</p>			
17	“一口一策”管理	<p>排污口规范整治模板库信息</p>	<p>“一口一策”模板库信息包含：排污口分类（工业、生活、农业等）与问题情形（超标排放、设施不完善、布局不合理等）、整治路径、策略类型等字段信息。</p> <p>依据国家法规、地方标准与行业最佳实践，构建动态可修改和删除的“一口一策”模板库，涵盖依法取缔、清理合并、规范整治等多种策略类型，针对不同排污口分类（工业、生活、农业等）与问题情形（超标排放、设施不完善、布局不合理等）预设详细整治措施与步骤，如为工业超标排污口定制设备升级、工艺改进与强化监测的整治路径，为生活污水直排口设计污水纳管、处理设施建设方案，为农业面源污染排污口规划生态拦截、源头减量措施，确保整治方案贴合实际，满足多样化整治需求，为精准治理提供科学指引。</p> <p>支持用户按照不同排口类型、问题情形筛选查看不同的策略模板。</p>	项	1
		<p>工业排污口模板信息</p>	<p>1)工业排污口信息模板</p> <p>信息包括：生产工艺、主要产品、原材料使用情况、排污口位置、排放污染物种类、排放方式与排放去向等。</p> <p>模板新增：填写“生产工艺”后，系统自动匹配“常见特征污染物清单”（如化工行业自动带出“苯系物”），不可手动删除；提交前需上传“企业排污许可证扫描件”，无许可证则提示“仅可新增‘待整改’状态排污口，需补充整改计划”。</p>	项	1

		<p>模板修改：修改“生产工艺”“特征污染物种类”时，需同步更新“整治措施”，并经“行业主管部门+环保部门”双审核；修改“清洁生产审核等级”后，系统自动调整“整治目标”（如一级审核企业需额外新增“节能降耗指标”）。</p> <p>模板查询：支持按“治污设施类型”（如活性炭吸附/膜分离）、“清洁生产等级”、“特征污染物种类”筛选。</p>		
	生活污水排污口模板信息	<p>2) 生活污水排污口信息模板</p> <p>信息包括：服务人口数量、污水收集管网覆盖范围、污水产生量、目前的处理方式等。</p> <p>模板新增：填写“详细地址”后，系统自动关联“市政管网GIS地图”，提示“该区域是否已覆盖管网”，未覆盖则需填写“计划纳管时间”；</p> <p>模板修改：修改“服务人口”时，同步提示“需重新核算污水收集管网负荷，是否需生成管网评估建议”。</p> <p>模板查询：支持按“管网接入状态”、“服务小区名称”、“处理方式”筛选；查询结果可在GIS地图上标注，直观显示排污口分布与管网覆盖范围。</p>	项	1
	农业面源模板信息	<p>3) 农业面源排污口信息模板</p> <p>信息包括：周边农田面积、农作物种植类型、化肥农药使用量、雨水冲刷导致污染物进入水体的情况等。</p> <p>模板新增：选择“农作物类型”后，系统自动带出“施肥高峰期”（如小麦返青期3-4月），需填写“高峰期管控措施”；</p> <p>模板修改：修改“种植作物类型”时，同步更新“整治措施时间节点”（如改种水稻需新增“雨季排水管控”）；</p> <p>模板查询：支持按“农作物种植类型”、“施肥高峰期”、“缓冲带植被类型”筛选；</p>	项	1

		<p>畜禽养殖排污口信息</p>	<p>信息包括：养殖规模、畜禽种类、养殖废弃物处理方式等。</p> <p>支持用户在不同业务场景下对畜禽养殖排污口信息模板进行添加、修改和删除、通过养殖规模、畜禽种类、养殖废弃物处理方式等搜索条件支持用户分类查询畜禽养殖排污口信息模板内容。</p>	<p>项</p>	<p>1</p>
		<p>排污口整治信息</p>	<p>根据“一口一策”整治表的内容，新增详细的信息采集表单，包括入河排污口的基本信息（如名称、编码、经纬度、详细地址等）、分类信息（一级分类、二级分类）、审批或备案情况（审批文件编号、审批时间、备案信息等）、责任主体（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等）、行业主管部门（部门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等）、问题具体情形（如污水直排、设施老化、超标排放等）、问题详情（详细描述问题的表现、影响范围、发现时间等）等必填字段，以及上传相关文件（如现场照片、检测报告、审批文件扫描件等）的功能，确保采集到的信息全面、准确、详细，为后续的整治工作提供充分的依据。</p> <p>填写错误的采集表单内容，用户可以关键字查询后，针对错误内容进行删除或修改。</p>	<p>项</p>	<p>1</p>
<p>18</p>	<p>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成果管理</p>	<p>监测采样点成果信息</p>	<p>监测采样点信息包含：采样点的地理位置、所属排污口编号及名称、周边环境描述、采样点建设规格、建设时间、建设单位等基本信息。</p> <p>按照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工作内容，对监测采样点成果规范化，新增监测采样点的地理位置（精确到经纬度，并可在地图上直观展示）、所属排污口编号及名称、周边环境描述（如附近污染源分布、河岸地形等）、采样点建设规格（包括采样平台尺寸、防护设施等）、建设时间、建设单位等基本信息。</p> <p>在地图上对各监测采样点的位置进行标注，点击可查看采样点的详细信息和现场照片，实现对采样点分布情况的直观掌控。</p> <p>监测采样点查询：支持按“所属排污口编号 / 名称”“建设时间区间”“建设单位”“周边污染源类型（如工业 / 生活）”</p>	<p>项</p>	<p>1</p>

		<p>精准筛选；支持“经纬度范围查询”（输入东经 / 北纬区间，定位特定区域采样点）；支持地图交互筛选（在地图上框选区域，自动显示该区域内所有采样点）。查询结果分“列表视图”和“地图视图”：列表视图：展示采样点编号、所属排污口、建设时间、经纬度核心信息；地图视图：以图标标注采样点位置，点击图标弹出详情弹窗（含周边环境描述、建设规格、现场照片缩略图），点击照片可查看高清原图及拍摄时间。</p> <p>监测采样点修改：普通管理员：仅可修改“周边环境描述”（如新增附近污染源变化情况）、“维护记录补充”；高级管理员：可修改“建设规格”（如采样平台尺寸调整）、“经纬度坐标”（需提交“位置校准证明”，如测绘报告）。所有修改需填写“修改原因”（如“周边污染源新增，补充描述”“经纬度校准后更新”）。</p>		
	<p>检查井信息</p>	<p>检查井信息包含：检查井的位置信息、井盖编号、井深、管径、管材材质、检查井结构示意图、建设时间、建设单位等字段信息。</p> <p>按照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工作内容，对检查井成果规范化，新增每个检查井的位置信息（与对应的排污管道和采样点相关联）、井盖编号、井深、管径、管材材质、检查井结构示意图、建设时间、建设单位等详细资料。</p> <p>支持按“关联排污管道编号”“关联采样点编号”“井盖编号（精准匹配）”“建设时间 / 验收时间区间”“检查状态”筛选查看；支持“问题类型筛选”（如“井盖破损”“管道堵塞”“井深淤积”）。</p>	<p>项</p>	<p>1</p>

		<p>检查井 建设施 工信息</p>	<p>检查井施工信息：施工照片、验收记录以及日常维护检查记录、检查日期、检查人员、检查内容、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措施等字段信息。</p> <p>新增检查井建设过程中的施工照片、验收记录以及日常维护检查记录（如检查日期、检查人员、检查内容、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措施等），实现检查井全生命周期信息管理。</p> <p>支持按“检查日期、检查人员、检查内容”筛选，查看每个检查人员所对应的维护记录，可点击检查内容，查看维护记录详情。</p>	<p>项</p>	<p>1</p>
		<p>标识牌 成果信 息</p>	<p>标识牌信息包含：标识牌的类型（如排污口名称牌、警示标识牌、环保宣传牌等）、位置、规格尺寸、材质、制作工艺、安装角度、设计样式图片、安装时间、安装单位等字段信息。</p> <p>按照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工作内容，对标识牌信息成果规范化,记录每个入河排污口标识牌的类型（如排污口名称牌、警示标识牌、环保宣传牌等）、位置、规格尺寸、材质、制作工艺、安装角度、设计样式图片、安装时间、安装单位等信息。</p> <p>在地图上对各排污口标识牌的位置进行标注，点击可查看标识牌的详细信息和现场照片，支持按“标识牌类型（排污口名称牌 / 警示标识牌 / 环保宣传牌）”“所属排污口编号 / 名称”“安装时间区间”“安装单位”筛选；支持“状态筛选”（如“在用”“拆除待更换”“已报废”），实现对标识牌分布情况的直观掌控。</p> <p>普通管理员可修改“安装角度”（如从 45° 调整为 60°）、“现场维护备注”（如“2024 年 10 月清洁标识牌表面污渍”）；高级管理员可修改“标识牌类型”（需说明调整原因，如“新增警示功能，从名称牌升级为组合标识牌”）、“位置信息”（需同步更新地图标注，提交“位置调整现场照片”）、“设计样式图片”（需上传新设计文件，替换旧图并归档旧文件）。</p>	<p>项</p>	<p>1</p>

		<p>按照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工作内容和资料类型，对档案进行分类管理，新增规范化建设档案信息，主要包括项目立项文件、规划设计资料、工程建设资料（如施工图纸、施工合同、工程变更记录、竣工验收报告等）、监测数据报告、设备运维档案、执法监管记录、标识牌与检查井建设档案、影音资料（照片、视频）以及其他相关文件等。</p> <p>支持按“档案分类（项目立项 / 规划设计 / 工程建设 / 监测数据 / 设备运维 / 执法监管 / 影音资料）”“关联排污口编号 / 名称”“文件创建时间区间”“文件类型（PDF/JPG/CAD/Excel）”筛选；支持“关键词模糊查询”。</p> <p>档案管理员可修改“档案描述”（如补充文件备注）、“关联排污口”（需说明调整原因，如“档案归属错误，重新关联”）、“补充关联文件”（如为竣工验收报告追加验收照片）；</p> <p>高级管理员可替换文件（仅可替换“版本更新”文件，如“2024.01 施工图→2024.05 修订版施工图”）、调整档案分类（需提交“分类调整说明”）。</p> <p>档案为“重复上传”或“错误上传”（需提交“删除说明”，如“同一施工图重复上传，删除冗余文件”）；</p> <p>非核心档案（核心档案如立项文件、竣工验收报告不可删除，仅可标注“作废”并归档）；</p> <p>高级管理员审批通过（档案管理员无删除权限）。</p> <p>删除的文件执行“回收站留存”（保留 30 天，期间可恢复），30 天后自动归档至“废弃档案库”（不可直接恢复，需提交“恢复申请”经审批后调取）；</p> <p>永久保留“删除日志”（含删除人、时间、删除原因、文件原始路径），确保删除操作可追溯，避免恶意删除。</p>	项	1
--	--	--	---	---

19	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进度管理	监测采样点设置任务信息	<p>监测采样点任务信息包含：任务编号、监测采样点设置任务名称、监测采样点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监测采样点设置负责人、监测采样点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字段信息。根据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和标准，将各项工作任务进行详细分解，新增监测采样点设置任务清单，包括监测采样点设置任务，并进一步细化为具体的子任务，如监测采样点的选址、基础建设、设备安装调试等。监测采样点设置任务包括任务编号、监测采样点设置任务名称、监测采样点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监测采样点设置负责人、监测采样点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属性信息，明确任务的基本情况和执行责任主体，可查看任务详情内容。</p> <p>任务未启动阶段：允许修改所有字段（除任务编号需审批外）； 任务执行中阶段（如已开始选址 / 基础建设）：仅可修改“参与人员、进度备注”，不可修改“选址要求、设备型号相关描述、所属类别”（避免影响现场施工）； 任务已完成阶段：仅可修改“任务总结备注”，其他字段锁定（需解锁需项目管理员审批，标注“补充完善历史信息”）。 任务处于“未启动”阶段（若已启动，需先发起“任务终止申请”，说明终止原因如“排污口规划调整，无需设置采样点”，经项目管理员审批）； 任务负责人发起删除申请，项目管理员审批通过（普通参与人员无删除权限）。</p>	项	1
		检查井设置任务信息	<p>检查井任务信息包含：检查井设置任务、子任务、检查井的选址、基础建设、设备安装调试、任务编号、检查井设置任务名称、检查井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检查井设置负责人、检查井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字段信息。</p> <p>根据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和标准，将各项工作任务进行详细分解，新增检查井设置任务清单，包括检查井设置任务，并进一步细化为具体的子任务，如检查井的选址、基础</p>	项	1

		<p>建设、设备安装调试等。检查井设置任务包括任务编号、检查井设置任务名称、检查井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检查井设置负责人、检查井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属性信息，明确任务的基本情况和执行责任主体，可查看任务详情内容。</p> <p>未施工阶段：可修改所有字段；</p> <p>施工中阶段：仅可修改“参与人员、进度描述、问题备注”，不可修改“井深、管径、关联管道”（避免施工返工）；</p> <p>验收完成阶段：仅可修改“验收备注”（如补充“后期维护建议”），其他字段锁定。</p> <p>任务未进入施工阶段（若已施工，需先确认“施工已暂停且无材料损耗”，附施工队出具的“停工证明”）；</p> <p>工程管理员审批通过（施工负责人仅可发起申请）后方可进行删除。</p>		
	<p>标识牌设置任务信息</p>	<p>标识牌任务信息包含：任务编号、标识牌设置任务名称、标识牌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标识牌设置负责人、标识牌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字段信息。</p> <p>根据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和标准，将各项工作任务进行详细分解，新增标识牌设置任务清单，包括标识牌设置任务，并进一步细化为具体的子任务，如标识牌的选址、基础设施建设、设备安装调试等。标识牌设置任务包括任务编号、标识牌设置任务名称、标识牌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标识牌设置负责人、标识牌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属性信息，明确任务的基本情况和执行责任主体，可查看任务详情内容。</p> <p>修改“标识牌材质描述”时，需选择“防腐、防紫外线”材质（如不锈钢、PVC 覆膜），不符合规范时系统提示“需符合户外标识牌耐用标准”；</p> <p>修改“安装位置描述”时，需关联地图定位，校验位置是否在排污口可视范围内（避免隐蔽安装）</p>	<p>项</p>	<p>1</p>

		<p>视频监控设置任务信息</p>	<p>监控任务信息包含：视频频监控的选址、基础建设、设备安装调试、任务编号、视频监控设置任务名称、视频监控系统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视频监控设置负责人、视频监控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字段信息。</p> <p>根据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和标准，将各项工作任务进行详细分解，新增视频监控设置任务清单，包括视频监控系统设置任务，并进一步细化为具体的子任务，如视频监控的选址、基础建设、设备安装调试等。视频监控设置任务包括任务编号、视频监控设置任务名称、视频监控系统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视频监控设置负责人、视频监控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属性信息，明确任务的基本情况和执行责任主体，可查看任务详情内容。</p> <p>仅可修改“调试备注、参与人员”，不可修改“设备型号、通信方式、安装位置描述”(避免设备与需求不匹配)；修改“IP地址描述”时，需校验IP唯一性(避免与其他监控设备冲突)，并测试网络连通性(系统自动发起ping测试，失败则提示“需重新配置IP”)；修改“摄像头分辨率描述”时，需符合“至少1080P”的监控标准，低于标准时提示“需满足排污口监控清晰度要求”。</p>	<p>项</p>	<p>1</p>
		<p>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任务信息</p>	<p>水质流量在线监测系统设置任务信息：任务编号、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任务名称、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负责人、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字段信息。</p> <p>根据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和标准，将各项工作任务进行详细分解，新增水质流量在线监测系统设置任务清单，包括水质流量在线监测系统设置任务，并进一步细化为具体的子任务，如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备的选址、基础建设、设备安装调试等。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任务包括任务编号、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任务名称、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任务描述、</p>	<p>项</p>	<p>1</p>

		<p>所属任务类别、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负责人、水质流量在线监测设置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属性信息，明确任务的基本情况和执行责任主体，可查看任务详情内容。</p> <p>修改“测量范围描述”时，需校验传感器实际量程（从设备台账获取数据，如传感器最大量程 1000mg/L，不可修改为 2000mg/L）；</p>		
	档案建设任务信息	<p>档案建设任务信息：任务编号、档案建设任务名称、档案建设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档案建设负责人、档案建设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字段信息。</p> <p>根据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总体要求和标准，将各项工作任务进行详细分解，新增档案建设任务清单，包括档案建设任务，并进一步细化为具体的子任务，如档案建设的资料完整性与可溯源，含档案分类、存储规范（电子档案加密备份）、借阅制度等。档案建设任务包括任务编号、档案建设任务名称、档案建设任务描述、所属任务类别、档案建设负责人、档案建设参与人员、任务优先级等属性信息，明确任务的基本情况和执行责任主体，可查看任务详情内容。</p> <p>修改“电子档案加密描述”时，需选择“国密算法”（如 SM4），不符合时提示“需符合电子档案安全加密标准”；</p> <p>修改“借阅制度描述”时，需同步更新“档案借阅系统”的规则（如最长借阅时限调整后，系统自动限制超期借阅）。</p>	项	1
	进度跟踪与更新模块	<p>建立多样化的进度数据采集渠道，方便项目现场人员及时反馈任务执行情况。通过移动端应用程序，项目负责人和现场工作人员可以实时上传任务的实际进展情况，包括已完成的工作量比例、当前工作状态（如正在进行设备安装、等待物资到货等）、现场照片、施工日志等信息。同时，系统也支持从其他相关系统（如工程建设管理系统、设备采购管理系统等）自动获取与入河排污口建设任务相关的数据，实现数据的无缝对接和集成，减少人工新增工作量和数据误差。</p>	项	1

		任务进度问题信息	<p>问题清单信息包含：问题描述（如物资短缺、施工技术难题、外部协调问题等）、发现时间、问题解决状态、影响范围、责任人等字段信息。</p> <p>在进度跟踪过程中，如发现影响任务进度的问题（如物资短缺、施工技术难题、外部协调问题等），项目现场人员可以通过系统及时反馈问题详情，新增问题清单：包括问题描述、发现时间、影响范围、责任人等信息。系统将问题进行分类汇总，并新增问题跟踪清单，明确问题的解决状态（未解决、已解决、正在解决中）和预计解决时间。项目管理人员可以通过系统实时查看问题的处理进展情况，对问题解决过程进行协调和监督，确保问题得到及时有效的解决，避免因问题搁置而导致进度延误进一步扩大。</p>	项	1
20	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台账管理	排污口建设方案文件信息	<p>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各类方案文件包含：项目立项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方案、设计图纸（如平面布置图、工艺流程图、设备安装图等）以及相关的技术规范 and 标准文件、文件名称、文件编号、版本号、上传时间、上传人、文件描述等信息。</p> <p>支持新增和存储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的各类方案文件，包括项目立项报告、可行性研究报告、建设方案、设计图纸（如平面布置图、工艺流程图、设备安装图等）以及相关的技术规范 and 标准文件等。对每个文件进行详细的元数据记录，如文件名称、文件编号、版本号、上传时间、上传人、文件描述等，方便用户快速查询和识别所需文件，上传错误的信息可在该界面进行修改。提供文件在线预览功能，支持常见的文件格式（如PDF、CAD、DOC、XLS 等）。</p>	项	1
		排污口建设施工过程信息	<p>入河排污口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信息包含：施工日期、施工内容（如基础开挖、主体结构施工、管道铺设、设备基础浇筑等）、施工单位、施工人员、施工进度（以百分比形式表示）、现场照片（支持从移动端上传）、施工日志（可新增文字描述、问</p>	项	1

		<p>题及解决措施等)以及监理单位的监理意见等字段信息。</p> <p>新增入河排污口建设项目的施工过程信息,包括施工日期、施工内容(如基础开挖、主体结构施工、管道铺设、设备基础浇筑等)、施工单位、施工人员、施工进度(以百分比形式表示)、现场照片(支持从移动端上传)、施工日志(可新增文字描述、问题及解决措施等)以及监理单位的监理意见等。通过这些详细记录,能够直观地反映建设项目的实际施工情况,便于后续的质量追溯和问题排查。</p> <p>支持用户通过施工日期、施工内容、施工单位、施工人员、施工日志等查询条件对排污口建设项目施工过程信息进行查询,信息上传错误可在该界面进行修改或者删除。</p>		
	设备维护计划信息	<p>设备维护计划信息包含:设备的类型、使用年限、运行状况、厂家的维护建议、维护周期、维护内容、维护人员安排、维护预算等字段信息。</p> <p>根据入河排污口设备的类型、使用年限、运行状况以及厂家的维护建议等因素,制定设备的维护计划,包括维护周期(如定期维护的时间间隔)、维护内容(如设备的清洁、保养、校准、易损件更换等)、维护人员安排、维护预算等信息,并将维护计划新增到系统进行管理,支持用户根据设备类型、计划编号对设备微信计划进行搜索查看,可根据实际情况修改维修人员、维护周期以及维护预算等信息。</p>	项	1
	设备维修记录信息	<p>设备维护记录信息包含:括维护日期、维护内容、维护人员、使用的维修工具和配件、维修费用、设备维修前后的运行状态对比、附件等字段信息。</p> <p>新增设备每次维护过程的详细内容,包括维护日期、维护内容、维护人员、使用的维修工具和配件(记录配件的名称、型号、规格、生产厂家、采购数量、采购价格等信息)、维修费用、设备维修前后的运行状态对比(如维修前的故障描述、维修后的运行参数恢复情况等)以及维护过程中发现的其他问题及处</p>	项	1

			<p>理情况等，并上传设备维护过程中的照片和维修报告（如有）作为附件，形成完整的设备维护档案，支持用户根据维护日期、维护人员、维护类型对维护档案记录进行筛选查看，对于手工录入错误的信息可以进行修改并再次上传。</p>		
		<p>设备故障处理记录信息</p>	<p>设备故障处理信息包含：故障发生的时间、故障现象、故障设备名称及型号、故障初步判断原因、故障排查过程、维修措施、维修所需的时间和费用、更换的配件信息以及维修后的设备运行状态等字段信息。</p> <p>当入河排污口设备发生故障时，及时记录故障发生的时间、故障现象、故障设备名称及型号、故障初步判断原因等信息，并通知相关维修人员进行紧急处理。维修人员在处理故障过程中，应详细记录故障排查过程、最终确定的故障原因、采取的维修措施、维修所需的时间和费用、更换的配件信息以及维修后的设备运行状态等情况，并将这些信息新增到系统，形成故障处理记录。</p> <p>支持用户根据故障设备名称、型号、故障现象等查询条件筛选查看设备故障处理记录。故障原因、故障时间（例如第一次维修并未解决故障，需重新返工维修）填写有误时可修改故障处理记录信息。</p>	<p>项</p>	<p>1</p>
<p>21</p>	<p>按河流统计分析</p>	<p>河流基本信息</p>	<p>河流基本信息包含：河流名称、流域概况简要介绍、入河排污口数量及类型等基础数据。</p> <p>在系统前端界面，展示所有新增到监测范围的河流列表。每条河流信息应包含河流名称、流域概况简要介绍、入河排污口数量统计等基础数据，方便用户快速了解各条河流的基本情况并进行选择操作。可以根据实际的业务场景修改每条河流所包含的入河排污口的数量以及类型。例如，在地图标注模式下，以不同颜色的线条标识不同河流，河流节点处标注排污口数量，用户点击河流线条即可选中对应河流进行深入查询。提供强大的搜索功能，支持用户通过输入河流名称的部分字符、流域关</p>	<p>项</p>	<p>1</p>

			<p>关键词、流经区域名称等多种方式快速定位目标河流。同时，结合高级筛选选项，用户可根据排污口属性（如排污类型、排放规模范围）、监测时间范围（如近一周、近一个月、近一年等）等条件进一步精确筛选出符合特定需求的河流子集，满足多样化的查询场景，精准聚焦关注重点。</p>		
22	<p>排污 水质 监控 报警 分析</p>	<p>物联网 离线报 警模块</p>	<p>除采集水质数据外，系统通过心跳机制定期与各监测设备进行交互，实时监测设备的在线状态、通信质量以及关键运行参数（如设备电量、传感器工作温度等，若设备支持反馈此类信息）。每间隔一定时间（如 10 分钟）向设备发送一次状态查询指令，若在预设的超时时间内未收到设备响应，则判定设备处于离线状态。当发现监测设备离线时，系统立即触发物联网离线报警，通知运维人员及时排查故障。新增设备报警信息，包含离线设备的名称、编号、最后一次在线时间、所属排污口位置以及可能的故障原因推测（如网络故障、设备断电、硬件损坏等），帮助运维人员快速定位问题，缩短设备离线时间，确保水质监测数据的连续性。同时，在设备离线期间，系统自动在监控界面标记该排污口数据缺失，并保存缺失时间段，待设备恢复后，及时提示运维人员对缺失数据进行补采或处理。</p>	项	1
23	<p>视频 监控</p>	<p>视频监 控信息</p>	<p>视频监控信息包含：监控所属位置、视频时间、监控分辨率等字段信息。</p> <p>提供视频监控的实时预览，在实时预览的同时，可以针对预览界面的视频窗口进行录像操作。</p> <p>视频回放模块支持可以查找所需要的录像并回放该录像。在回放录像的同时，可以将指定的录像文件下载到本地。</p> <p>系统支持视频监控定格抓拍功能，支持在实时监控或录像回放观看视频时抓拍图片。支持单张抓拍与多张连续抓拍。支持选择图片格式，支持自定义图片名称，支持指定保存路径。支持自动保存与手动保存图片。在自动保存时，抓拍后提示抓图结果以及提供快捷查看，用户可直接打开图片链接，进行编辑，</p>	项	1

			也可以打开图片所在目录；在手动保存时，在手动抓图界面可以复制选定的几张图片，然后在文档中粘贴。		
24	系统管理	用户管理	<p>实现对所有平台用户信息的集中管理，包括基本信息（姓名、性别、联系方式、电子邮箱等）、所属部门、岗位角色等。</p> <p>支持单个用户信息的编辑修改，如员工岗位调动后，及时更新其部门与岗位信息；也可批量新增、导出用户信息，方便在人员大规模变动时进行快速数据处理，确保用户信息的准确性与及时性。</p>	项	1
		组织架构管理	<p>构建可视化的组织架构图，清晰展示平台涉及的各个部门、团队以及人员层级关系。管理员可根据实际业务架构调整，通过拖拽节点等简便操作方式，轻松新增、修改或删除部门，优化组织架构，确保架构图实时反映最新的人员分工与协作模式。</p>	项	1
		权限管理	<p>以用户角色为基础，对平台功能模块进行细粒度的权限划分。</p> <p>通过权限管理界面，以树形菜单结构直观展示所有功能（如数据管理、监测预警、任务调度、统计分析等），管理员可针对不同角色精确勾选或取消勾选可访问功能，确保每个用户只能操作其工作所需的功能，避免权限越界。</p>	项	1
		日志管理	<p>系统自动对所有用户的操作行为以及平台运行状态进行详细日志记录。用户操作日志涵盖登录、登出、功能操作（如查询数据、修改记录、下达任务等）、系统异常（如页面报错、数据加载失败等），记录内容包括操作人、操作时间、操作内容、操作 IP 地址、操作结果（成功或失败）等关键信息；平台运行日志记录服务器性能指标、数据备份恢复情况、系统升级更新过程等，为后续审计、问题追溯与性能分析提供全面资料。</p>	项	1

三、供货要求

采购人使用中标人中标的货物、技术、资料、服务或其他任何一部分时，享有无偿使用权。 免 受

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第四章 合同

双方应根据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包括澄清说明），以及与本项目招标相关的资料、图纸（如有）签订采购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背离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使用或参考《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签订合同。

货物类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_____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_____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方合同编号：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甲方合同法律审核部门：_____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项目)委托(代理机构名称)进行了政府采购。按照评委会评审推荐、甲方确定乙方为中标单位。

现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文件

下列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文件及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号)招标采购文件
2. 投标文件
3. 乙方在投标时的书面承诺
4. (××号)中标通知书
5. 合同补充条款或说明
6. 保密协议或条款
7. 相关附件、图纸

第二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货物名称、规格及数量,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等(详见《供货一览表》)。

第三条 合同总金额

大写: _____元。

本合同项下货物总金额: ¥ _____元。

分项价款在《供货一览表》中有明确规定。

本合同总价款包括货物、软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图纸资料、技术服务,包装、仓储、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验收合格之前和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一切税金和费用。

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款不变。

第四条 权利和质量保证

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索赔或诉讼，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2.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完全符合国家规范及甲乙双方确认的投标文件、本合同关于货物数量、质量的要求。货物符合实行国家“三包”规定的，应执行“三包”规定。

本项目质保期_____年，保修期_____年。

3. 乙方提交的货物应符合投标文件中所记载的详细配置、技术参数、参数及性能，并应附有此类货物完整、详细的技术资料和说明文件。

4. 乙方提交的货物必须按照招标采购文件的要求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承诺，以约定标准进行制造、安装；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购的进口产品应执行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并提供国家商检、海关报关等手续。

5. 乙方应保证将货物按照国家或专业标准包装、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进行安装、试运行。

6、乙方保证货物不存在危及人身及财产安全的产品缺陷，否则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第五条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材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资金：

(1) 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 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或按项目进度阶段性《验收报告》)；

(3) 其他材料。

3. 款项的支付进度以招标采购文件的有关规定为准。如招标采购文件未作特别规定, 则付款进度应符合如下约定:

货到初验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 货到安装调试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 运行正常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____%, 余款____%作为质量保证金于货物或系统运行满____月(年)后, 并经甲乙双方复验合格后的个工作日内付清。

第六条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之日, 向甲方提交合同履行保证金_____元

(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0%)。

2. 履约保证金有效期为甲乙双方最终验收后1个月内。到期后, 甲方向乙方无息退还。

3. 如乙方未能履行、或未能完全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履约保证金扣除甲方应得的补偿后的余额在合同期满后____天内无息退还乙方。

第七条 交货和验收

1. 交货时间: _____。

交货地点: _____。

安装调试时间: _____。

2. 乙方应对提供的货物作出全面自查和整理, 并列清单, 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 清单应随提供的验收资料交给甲方。

3. 乙方提供的货物应包括本合同“第一条 合同文件”规定的全部货物及其附(辅)件、资料。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 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 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乙方所交付的

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及时按本合同规定和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完成交货。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5. 需要乙方对货物（包括软件）或系统进行安装调试的，甲乙双方应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____个工作日内进行运行效果验收。在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调试计划（包括调试程序、环境、内容和检验标准、调试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调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将记录提供给甲方。调试检验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 a. 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 b. 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调试直至合格为止。

甲方因乙方原因所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6. 验收合格的，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7. 甲方可以视项目规模或复杂情况聘请本项目所涉及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参与验收，聘请专业人员参与验收，大型或复杂项目，以及特种货物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第三方质量检测机构参与验收，也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落标人参与验收。

8.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产品合格证、甲方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备品备件、易损件、专用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附（辅）件和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9.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如果合同双方对《验收报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____天内给对方书面声明，以陈述己方的理由及要求，并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第八条 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全程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等技术服务工作。

项目负责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第九条 售后服务

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____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____日(小时)之内做出及时响应,在____日(小时)之内赶到现场实地解决问题。若问题、故障在检修____工作日(小时)后仍无法解决,乙方应在____日(小时)内免费提供不低于故障货物规格型号档次的备用货物供甲方使用,直至故障货物修复。

5. 乙方应当建立健全售后服务体系,确保货物正常运行。乙方应当遵守甲方的有关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对于乙方违规操作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按照本合同第十二条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6. 乙方应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十条 分包

除招标采购文件事先说明、且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一条 合同的生效

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授权代表签订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2. 生效后,除《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____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或扣留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____%的违约金。

3. 乙方无正当理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____%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____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1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____%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____%。

5. 在乙方承诺的或国家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取两者中最长的期限),如经乙方两次维修,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运行效果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为全新合格货物并按本条第1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6. 其它未尽事宜,以《合同法》和《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____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

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于承担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方式

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以下第___种方式解决：

①向洛阳市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②向洛阳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

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其他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甲 方：

乙 方：

名称：（盖章）

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基本账户）：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基本账户）：

合同法律审核（盖章）：

时 间： 年 月 日

特别说明：

1. 本范本根据《政府采购法》、《合同法》等法律法规制定。具体项目的采购合同条款，在本范本框架内由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空格处划横线。
2. 收款单位名称应与本合同乙方单位名称、项目中标单位名称、开具发票单位名称相一致。
3. 甲方（采购单位）应盖本单位公章（不允许盖内设科室章），乙方应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合同双方应盖骑缝章。
4. 除涉密项目外，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50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附件

供货明细项目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 主要技术参数	计 量 单 位	数 量	单 价 (元)	总 价 (元)	产地生产 厂商名称
		(视明细项目加行)					

		备品备件					
		易损件					
		专用工具价					
		安装调试费					
		运输至最终目的运费及保险费等					
		技术服务费（含培训等）费					
		其他					
大写：		合同价：		元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简单安装或无须安装即可使用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验货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份 2. 技术说明书（ ）份 3. 使用说明书（ ）份 4. 电子文件（ ）份 5. 装箱单（ ）份 6. 其他（ ）份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全等乙方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年 月 日 </div>	乙方名称（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top: 20px;"> 年 月 日 </div>

说明： 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货物类项目验收报告

（本样式适用于需安装试运行方可验收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

采购项目：	
到货时间 年 月 日	初验时间 年 月 日
中验时间 年 月 日	终验时间 年 月 日
开箱随机资料 1. 出厂合格证（ ）份 2. 技术说明书（ ）份 3. 使用说明书（ ）份 4. 电子文件 （ ）份 5. 装箱单 （ ）份 6. 其他 （ ）份	

甲方意见（对货物数量、质量、安装、运行、安全等履约情况的逐项评价，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要求等）

乙方针对存在问题及解决问题的采取措施的承诺：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说明：1. 采购单位可以视项目情况邀请本项目落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其意见作为验收报告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 本报告一式两份，甲、乙方各____份，内容较多的可另附详细验收报告。

附件

货物项目验收明细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及主要技术参数	计量单位	数量	金额（元）	产地生产厂家名称	投标人提交	采购单位确认	存在问题
----	------	---------------	------	----	-------	----------	-------	--------	------

《洛阳市市级政府货物类采购合同范本》下载地址：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luoyang.hngp.gov.cn/>) 首页“文件下载”栏。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在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投标人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格式请自行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上搜索）

《洛阳市市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微企业信用融资信用担保合作金融机构名单》下载地址：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http://luoyang.hngp.gov.cn/>) 首页“文件下载”栏。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豫财办〔2020〕33号

省直各单位，各省辖市财政局、济源示范区财政金融局、有关县（市）财政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保护和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强化政府采购支持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落实好纾困惠企政策，缓解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着力打造一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我厅研究制定了《深入推进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原有政策措施一并抓好执行。

2020年9月15日

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切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着力打造一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进一步健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机制，利用政府采购大数据精准对接市场主体需求，拓展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融资渠道，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和目标

（一）总体要求。以政府采购合同的预期支付能力为信用，综合运用政府采购合同管理和国库集中支付等财政管理措施，完善“银企”对接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信息化平台，健全与金融机构和类金融机构（以下简称“融资机构”）的合作机制，引导和鼓励融资机构扩大对中小微企业的融资规模，为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市场主体提供便捷的融资通道，促进金融与中小微企业良性互动发展。

（二）工作目标。2020年年底，市、县两级全面推行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引入更多融资机构参与，大幅提升融资规模，惠及更多中小微企业。

二、主要任务和措施

（一）完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信息化平台。省财政厅建设完善全省统一的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与参与合同融资的金融机构实现系统互通、数据共享，打造供应链融资产品，开通中小微企业融资意向在线登记“直通车”和融资机构“网上超市”，搭建“银企”对接平台，推动政府采购合同在线融资。各市、县财政部门充分利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为融资机构和中小微企业融资提供必要信息和便捷渠道。

（二）强化政府采购合同资金闭环管理。财政部门内部要加强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合同备案管理、资金支付等工作的协同推进，实行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全覆盖，推进预算综合管理系统上线实施，加快对接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与预算综合管理系统，实现政府采购合同资金在线闭环管理。目前尚未实

现系统对接的，财政部门要建立政府采购和国库支付机构内部协调机制，切实管控政府采购合同投标人回款账户和开户行信息的准确性，不得擅自变更，确保资金及时支付到合同签订的回款账户，降低融资机构融资风险，提高融资机构放贷积极性。

（三）强化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和备案管理。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大政府采购合同监督管理的力度，建立通报制度督促采购人加快合同签订、公告、备案工作进度，为金融机构尽早放贷、中小微企业尽快融资创造有利条件，提高融资效率。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期限由法定30日内压缩至15日内，合同备案时限由法定7个工作日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签订2个工作日内，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依法公开政府采购合同信息，增强政府采购透明度，确保相关信息真实、公开、有效，为融资机构核实政府采购合同真实性畅通渠道，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

（四）鼓励金融机构积极开展合同融资。各级财政部门要加强与金融机构的合作，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强化对市场主体的金融支持。财政部门要建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激励机制，对金融机构开展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情况进行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国库现金管理、财政专户资金定期存放、开设财政专户银行选择等工作的考量因素，推动金融机构积极参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积极探索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与融资担保、贷款补贴等政策的综合运用，提高政策的叠加效应。

（五）建立市场主体合同融资告知机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招标采购文件中明确告知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格式见附件），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并告知投标人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采用电子招标采购文件形式的，要将告知函嵌入电子招标采购文件。

（六）着力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参与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融资机构应当建立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绿色通道，简化贷款审批程序，积极推进互联网金融模式，为中小微企业提供灵活多样贷款方式，提高金融服务效率，提供快捷、方便、专业的融资服务。要合理确定中小微企业融资期限和授信额度，降低中小微企业融资准入门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原则上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抵押、担保。对履约记录良好、诚信资质高的中小微企业，融资机构应在融资额度、融资审查、利率优惠等方面给予更大支持，促进中小微企业依法诚信经营。

三、保障机制

（一）加强组织实施。各级财政部门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作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企业家座谈会上的讲话精神，支持保市场主体、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一项重要工作，加强对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指导和跟踪监督，不断完善相关政策措施，为中小微企业和融资机构提供政策支持和便利服务。

（二）建立通报机制。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和省直管县财政部门要在每季度初报送上季度本地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开展情况，省财政厅每季度对各地和融资机构合同融资开展情况进行通报。对长期没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的金融机构，省财政厅将暂停与其共享政府采购数据。

（三）加强宣传引导。各级财政部门和开展合同融资的融资机构要通过组织开展银企座谈会、集中培训、经验交流、现场观摩等多种形式的推广活动，向中小微企业宣传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扩大政府采购合同融资的知晓度和影响力。要加强跟踪问效，及时总结经验，完善相关制度，让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惠及更多中小微企业。

附件:

洛阳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投标人:

欢迎贵公司参与洛阳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洛阳市财政局联合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投标人,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金融机构将根据《洛阳市财政局、中国人民银行洛阳市中心支行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洛财购(2021)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或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合同融资业务入口"查询联系。

政策解读: </henan/content?infoId=1601449567470800&channelCode=H6016>

具体可详见河南省政府采购网

第五章 资格审查与评标办法

1、资格审查与评标方法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但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除外。投标人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投票确定中标人。

2、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2.1 资格审查标准

2.1.1 资格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第六章。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评分标准。

2.2.2 评分标准：具体评分标准见第六章。

3、资格审查与评标程序

3.1 资格审查与符合性审查

3.1.1 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本章第 2.1.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资格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审查标准的，应当否决其投标。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或者对招标文件的偏差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2) 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3.1.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3.1.4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3.2 详细评审

3.2.1 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3.2.2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取所有评委打分分数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各项得分。

3.2.3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4 评标委员会汇总投标人的各项得分，相加后为投标人最终得分。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评标委员会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和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排列。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评分标准说明

4.1 关于价格扣除和评标报价的说明

4.1.1 价格扣除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采购的，评审中价格将均不予扣除。

4.1.2 评标报价=投标报价-价格扣除。

4.1.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相关规定，对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第六章 资格审查与评审标准

初步条款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资格审查标准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洛阳市政府采购投标人信用承诺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符合性审查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和签字盖章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未超过预算金额（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不一致时，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并按规定填报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其他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详细条款	最低分	最高分	评分点名称	评审标准
经济标评分参数	0.0	30.0	投标报价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 × 投标报价权重

				<p>注：价格扣除：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作为投标人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20%的扣除。同一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小微企业、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同一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若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标评分参数	0.0	30.0	技术部分	<p>投标产品的技术参数、技术性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0分，任意一项参数不满足，每项扣0.5分，扣完为止。</p> <p>注：</p>

				投标人应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一发现有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由此产生的损失，由投标人承担。
	0.0	1.0	节能产品	所投货物有属《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除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外），加 1 分（以提供标明所投产品位置的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布的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扫描件为依据）。
	0.0	1.0	环境标志产品	所投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的加 1 分（以提供注明所报产品位于财政部、环保部公布的现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在页的扫描件为依据）。
综合标评分参数	0.0	6.0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情况的理解（包括主要情况、对项目的理解、设备安装条件、项目重点与难点）；以上内容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 6 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 5 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 4 分；内容基本完整得 3 分；内容不完整简单得 2 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 0 分。
	0.0	5.0	安装调试方案	①相关货物主要配件、备品配件、易损件配备；②供货计划、运输安置、安装施工、调试运行等全过程实施计划方案。以上内容内容详实完整，针

				对性强得 5 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 4 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 3 分；内容基本完整得 2 分；内容不完整简单得 1 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 0 分。
	0.0	5.0	质量保障措施	项目供货、运输、安装工程及排污口更新维护服务的附属工程、调试、验收、质保期内外及后期技术服务等内容有具体质量控制措施；以上内容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 5 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 4 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 3 分；内容基本完整得 2 分；内容不完整简单得 1 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 0 分。
	0.0	5.0	安全保障措施	①项目供货、运输、安装工程及排污口更新维护服务的附属工程、调试、验收、质保期内外及后期技术服务等内容有具体安全保障措施；②项目工作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实施过程中各节点可能出现的风险预估评判，制定相应的服务风险防控措施，避免风险或出现风险时的有效处理；以上内容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 5 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 4 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 3 分；内容基本完整得 2 分；内容不完整简单得 1 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 0 分。

	0.0	5.0	交货进度保障措施	①项目供货、运输、安装工程及排污口更新维护服务的附属工程、调试、验收、质保期内外及后期技术服务等内容有具体进度保障措施；②人力、物力投入安排，有科学合理明确的工作进度计划；以上内容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基本完整得2分；内容不完整简单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0.0	5.0	人员培训计划	①培训计划；②培训的主要内容（包括技术原理、操作、日常基本维护与保养，使参加培训的人员能独立使用，同时能独立处理常见性故障）。以上内容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基本完整得2分；内容不完整简单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0.0	5.0	售后服务方案	①质保期内、外售后服务方案；②有相应的人力、物力投入安排；③维修服务响应时间及承诺；以上内容内容详实完整，针对性强得5分；内容详实基本完整，针对性较强得4分；内容完整，有针对性得3分；内容基本完整得2分；内容不完整简单得1分；未针对本项目描述的得0分。

业绩信誉	0.0	2.0	企业业绩	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排污口排查类或入河排污口规范化建设类业绩，每提供 1 个得 2 分，总共得 2 分。 备注：投标人需提供合同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	-----	-----	------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编号:

投标人 (盖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 (盖个人电子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 1: 投标函

投标函

致：_____

根据贵方项目编号为_____的（项目名称）招标公告，我方签字代表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 2、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否则，我方承诺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投标报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 4、我方承诺除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招标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90 天，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 8、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 9、我方在此声明，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10、如果我方被确定为中标人，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我方如无不可抗力，放弃中标，或者未履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条款的，一经查实，我方愿意赔偿由此而造成的一切损失，并同意接受按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对我方进行的处罚。
- 11、采购人若需追加采购本项目招标文件所列货物及相关伴随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实质性条款的前提下，我方将按相同或更优惠的折扣率保证供货。
- 12、我公司保证所投产品来自合法的供货渠道，若中标，则有义务向采购人提供其要求的有效书面证明资料。如果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并承担相关责任。

附件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员工_____（姓名，职务）（身份证号码：_____、手机号码：_____）作为投标人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权转让委托权。

本授权书至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特此声明。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章或签字）：

日期：

附件3:法人被授权人身份证扫描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2、投标人代表（被授权人）身份证正面和反面扫描件

附件 4: 资格证明材料

资格证明材料

附件 1: 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本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5: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分包编号:

项目名称:

标题	内容
投标总报价	
交货期	
质量要求	

附件6:报价明细表

报价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是否属于小型微型（监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企业生产的产品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投标报价人民币小写： 投标报价人民币大写：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1. 除投标产品按上表规定格式列示外，投标人可根据本企业投标情况，在上表列示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运输费和保险费等。
2.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3.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6-1: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说明

1、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未按要求提供或相关内容表述不清的或内容不全的，将不予认可。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定。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本项目在评审中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价格扣除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定。

4、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5、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3、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划分标准如下：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附件6-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附件6-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在投标文件中附扫描件

附件 7: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技术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	投标产品			偏差描述	结论
		技术要求 技术参数	制造商 名称	品牌规 格型号	产品实际技术参数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应根据招标要求逐条逐项表述说明投标响应情况。
- 2、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技术参数与招标文件的技术要求、技术参数不同时，应逐条逐项如实填列在偏离表中。投标人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存在弄虚作假行为的，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3、投标人应结合所投产品说明或描述其实际技术参数和性能。如果完全复制粘贴本招标文件《招标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之技术参数和性能描述，或者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可能承担响应无效的后果。
- 4、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8: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商务要求响应与偏差表

序号	招标文件商务要求	投标人响应具体内容	偏差说明

投标人保证：除本表列出的商务偏差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商务要求。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附件9: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节能产品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及制造商	规格型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编号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 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

-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应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上述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如实填写本表，未按此要求提供证明资料或填写本表的，评审时不予认可、不予加分。
- 2、证书应是由《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
- 3、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 4、相关证明资料附后。

附:

1、投标产品的《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2、投标产品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应明显标画出对应的产品型号）

附件 10: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如本项目为暗标，则投标人需要严格按照暗标规则填报，具体的暗标规则详见：
<https://lyggzyjy.ly.gov.cn/bszn/005002/005002001/20240725/be3be1b7-8ffc-4ee1-aa3f-f82f3b5cc33b.html>。

附件 11: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投标人根据招标项目要求及自身情况自行填报。

附件 12: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一览表

序号	证书（证件）名称	持证单位（人）	发证机构	发证日期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2-1:参与评审打分的证书(证件)扫描件

附件 13: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采购单位（甲方）名称	合同金额（元）	签订时间

投标人（企业电子章）：

注：1. 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2. 投标人对所报相关内容的真实性负责，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相关内容进行公示，因弄虚作假导致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附件 13-1:参与评审打分的合同业绩扫描件

附件 14:其他材料